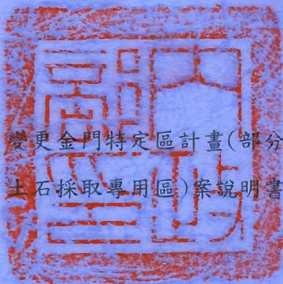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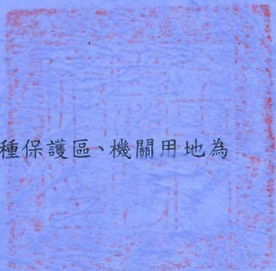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  
土石採取專用區)案說明書



金門縣政府

金門縣政府變更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項	目	明
都市計畫名稱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	
變更都市計畫法令依據	變更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	
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金門縣政府	
自擬細部計畫或申請變更都市計畫之機關名稱或土地權利關係人姓名	金門縣金沙鎮公所。	
本案公開展覽起迄日期	公開展覽日期:自民國 92 年元月 20 日起至民國 92 年 2 月 18 日止,共計三十天。刊登於民國 92 年元月 20 日、92 年元月 21 日金門日報。	
	公開說明會:時間:民國 92 年 2 月 7 日下午三點 地點:金沙鎮公所	
人民團體對本案之反映意見	詳附人民陳情意見表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結果	縣級	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 92 年 5 月 31 日第二十一 次會議  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 93 年 9 月 13 日第三十 一次會議通過。
	部級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94 年 5 月 24 日第 609 次會議通過。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95 年 10 月 31 日第 645 次會議通過。

#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爲土石採取專用區)案說明書

目錄:

壹、前言	1-1
貳、變更法令依據	2-1
一、都市計畫法	2-1
二、經辦過程	2-1
參、變更位置及範圍	3-1
一、變更範圍	3-1
二、變更範圍	3-1
三、土地權屬	3-1
四、土地使用分區	3-2
肆、變更理由	4-1
伍、變更計畫內容	5-1
陸、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	6-1
柒、事業及財務計畫	7-1
捌、其他	8-1
一、回饋與回填及環境影響措施等說明	

## 圖目錄

圖一：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位置示意圖-----	3-3
圖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位置地籍圖-----	3-4
圖三：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內容示意圖-----	5-3
圖四：金門縣金沙鎮土石採取區實測平面圖-----	附件 15-1
圖五：金門縣金沙鎮土石採取區坡度分析圖-----	附件 15-2
圖六：金門縣金沙鎮土石採取開採量計算圖(方格法)-----	附件 15-3

## 表目錄

表一：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土地清冊-----	3-2
表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內容綜理表-----	5-2
表三：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對照表-----	5-4
表四：事業及財務計畫表-----	7-1
表五：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8-9

## 附件目錄

附件一：內政部 89.9.13 台八九內營字第八九八五九七五號函-----	附件 1-1
附件二：金門縣防衛司令部 90.1.18(九〇)復工字第四九〇 號函-----	附件 2-1
附件三：台灣高雄地方法院公證處公證書影本切結書-----	附件 3-1
附件四：福建地方法院公證切結書-----	附件 4-1
附件五：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附件 5-1
附件六：金門縣政府地政事務所 88.10.18(八八)字地測字第 4657 號函--	附件 6-1
附件七：地籍圖謄本-----	附件 7-1
附件八：土地登記簿謄本-----	附件 8-1
附件九：申請變更土石採取專用區用地補充說明-----	附件 9-1
附件十：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21 次委會會議紀錄-----	附件 10-1
附件十一：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31 次都委會會議紀錄-----	附件 11-1
附件十二：金門縣政府會議紀錄(93.11.11 第一次會議)-----	附件 12-1
附件十三：金門縣政府會議紀錄(94.1.10 第二次會議)-----	附件 13-1
附件十四：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09 次會議會議紀錄-----	附件 14-1
附件十五：土石採相關實測平面圖、地形坡度圖及開採量計算圖-----	附件 15-1
附件十六：金門縣環保局 95.5.24 環一字第 0950003748 號函-----	附件 16-1
附件十七：金門縣環保局 95.6.14 環一字第 0950004203 號函-----	附件 17-1
附件十八：內政部營建署營署綜字 0960000881 號函、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都字 0960000423 號函-----	附件 18-1
附件十九：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45 次會議會議紀錄-----	附件 19-1
附件二十：配合修正對照表-----	附件 20-1
附件二十一：環境敏感區位及特定目的區位調查公文影本-----	附件 21-1
附件二十二：土地分割對照清冊-----	附件 22-1
附件二十三：都市變更回饋協議書-----	附件 23-1

## 壹、前言

金門地處離島，所有原料物質缺乏，對地區經濟發展影響甚鉅，很多建設物資皆需從台灣進口，且對外交通不便，費時費力，造成更大的成本支出。為因應金門地區戰地政務終止，納入中央一般行政體系，實施地方自治，因而選定金門地區實施特定區計畫，金門特定區計畫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二十日發布實施。針對金門邁入一個飛快建設，大興土木的時期，對砂石材料的需求更日益增漲，開發土石採取專用區有其時代意義。

本案於 92 年 5 月 31 日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二十一次委員會議決議如下：基於地區整體計畫及環境考量，經決議仍維持原計畫。

有關會中所述之疑議與本案申請事實不符。因此本案 93 年 4 月辦理基地鑽探，於 93 年 5 月 5 日依現況提出申請變更土石採取專用區用地補充說明（詳附件九）、回饋與回饋及環境影響措地等說明（詳 8-1-8-10），本案僅作為一般細砂及砂採取作業，採掘五年期滿後願配合縣府政策作為土質場或垃圾掩埋場等用途。

故請依 89、9、13 內政部台八九內營字第八九八五九七五號函，准依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申請辦理個案變更金沙鎮鵝山段四五七地號部分土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

## 貳、變更法令依據

### 一、都市計畫法

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為適應國防或經濟發展之需要時」，當地直轄市、縣（市）（局）政府或鄉、鎮、縣轄市公所，應視實際情況進行變更。

### 二、經辦過程

（一）本案經內政部與相關部會會審原則同意依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申請辦理，詳內政部 89、9、13 台八九內營字第八九八五九七五號函（附件一），但因變更範圍內有陸軍總司令部砲陣地進出道路，縣府必須切結，劃為土石採取專用區後將來必不得影響本軍陣地進出路，故應再與陸軍總司令部協調同意後始准併案辦理，並應將協調同意文件，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之參考。

（二）本案辦理情形：

1. 金門防衛司令部 90、1、18（九0）復工字第四九0號函（附件二）略以……宣請所有權人至法院辦理切結書公證，並由縣政府聲明切結事宜後經逕覆陸軍總司令部，以確保本軍砲陣地進出道路不致遭土石採取開發而破壞。
2.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公證處 民國玖拾年度認字第 008466 號（附件三）認證書、切結書影本。
3.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公證處認證切結書，日期 911016 案號 091 金院認 304（附件四）。

### 參、變更位置及範圍

#### 一、變更位置：

本案基地位於金門特定區計畫東店自然村東側約三百三十公尺處，由 1-3 (30 公尺計畫道路) 環島東路，經陽翟往八二三戰役紀念碑方向，過接鶴山現有道路，直達本專區。

詳圖一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位置示意圖。

#### 二、變更範圍：

變更土地座落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四三七地號，土地登記簿謄本面積共一五二四六七.四一平方公尺，申請變更土地面積共九.八四四公頃。

#### 三、土地權屬：

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四三七地號(舊沙字 30740-1 地號)土地屬黃振盟、劉明欣共有，土地面積共一五二四六七.四一平方公尺。

詳如表一、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土地清冊。

詳圖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位置地籍圖。



表一、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  
為土石採取專用區）土地清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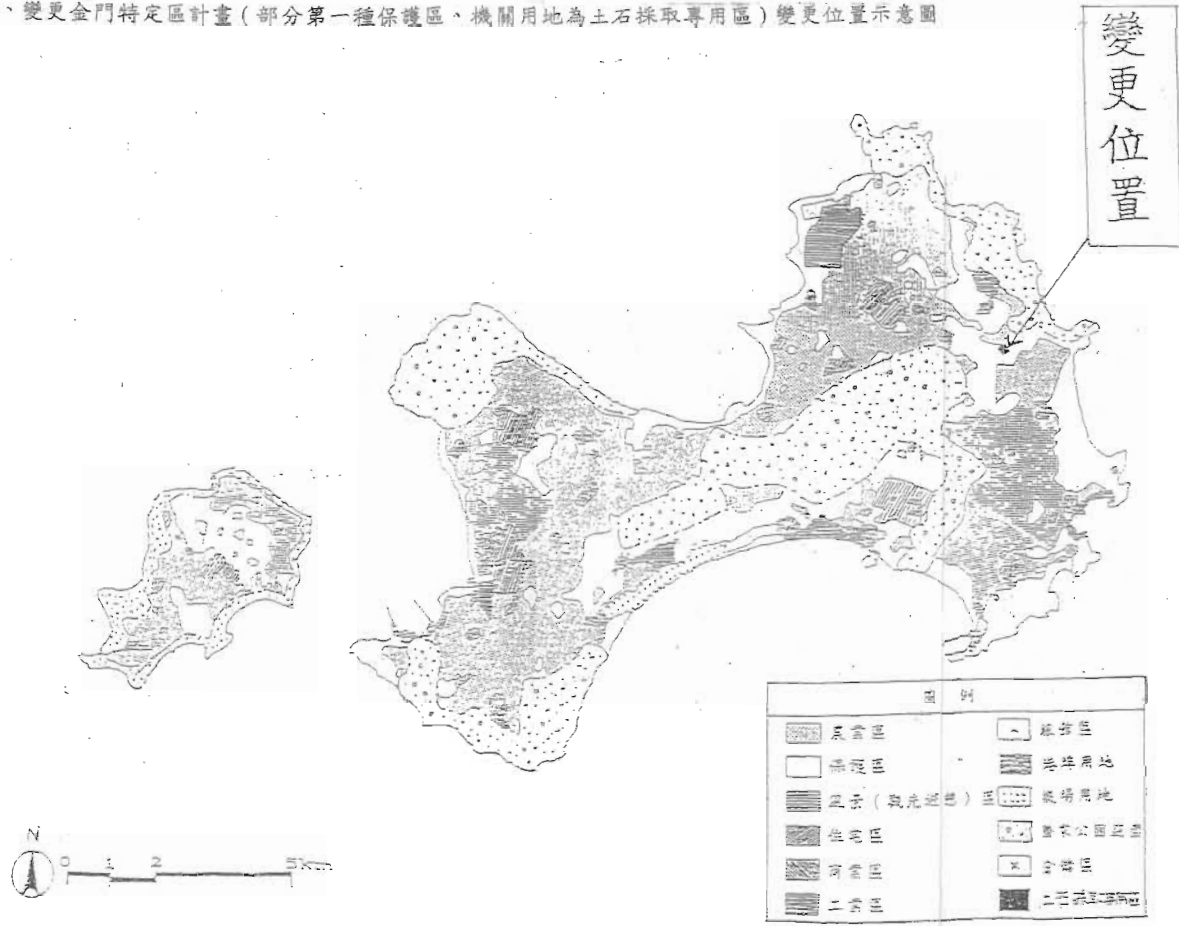
土地標示	使用分區	土地謄本面積 (公頃)	變更分區使用類別	變更面積 (公頃)	土地所有權人
金沙鎮 鶴山段 四五七地號	機關用地	0.0一四0	土石採取專用區	九.八四四	黃振盟 劉羽欣
	第一種保護區	九.八三00			
	第一種風景區	五.四0二七	維持原有用途		

#### 四、土地使用分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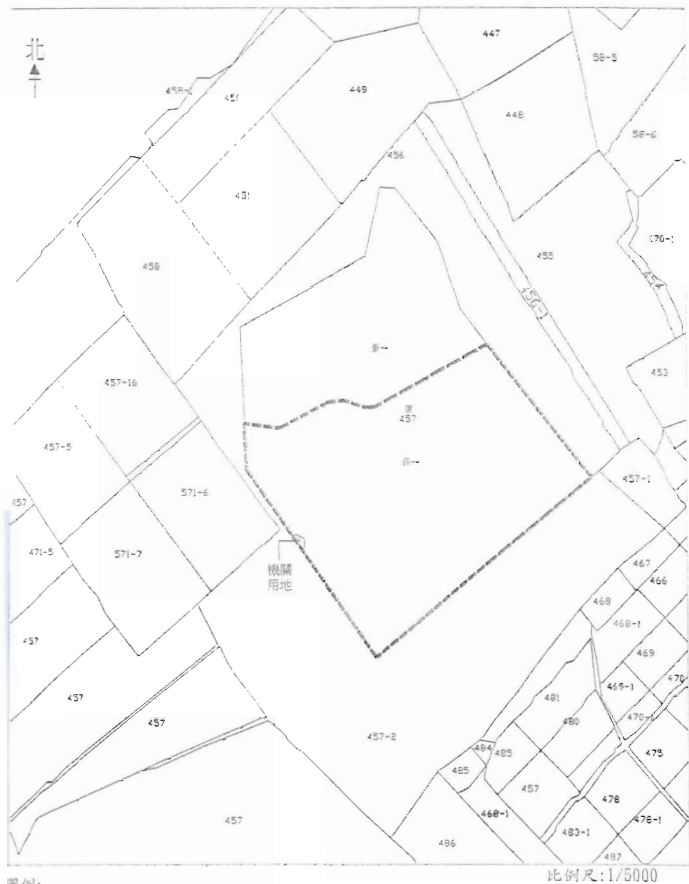
本案金沙鎮鶴山段457號土地謄本登記面積，依土地使用分區分別為第一種保護區（九.八三00公頃）、第一種風景區（五.四0二七公頃）、機關用地（0.0一四0公頃）。

申請變更土地使用分區分別為第一種保護區（九.八三00公頃）、機關用地（0.0一四0公頃），共計九.八四四公頃為土石採取專用區。

圖一、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位置示意圖



圖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  
變更位置地籍圖



圖例:

〔 〕 變更位置地籍圖

#### 肆、變更理由

- 一、為因應金門地區本身之建設需求，土石採取專用區確有其必要，也對金門縣經濟發展提供助力。
- 二、為維護國家土石資源之合理採取、利用、防止災害，並促進土石採取業之健全發展。
- 三、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更能配合落實金門地區綜合建設方案，亦可從中或衍一些商業契機，造就產業發達，增加生產運輸人員就業增加。
- 四、本案基地內之土地使用分區現為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因不符合本縣金門特定區土地使用分區規定，故依法辦理個案變更，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

土地登記簿謄本 (特種簿記載)

金沙鎮龍興山段 0457-0000土地號

簿頁號碼：民國99年05月27日18號17分

頁數：1

土地所有權人

權利種類：所有  
 權利範圍：100%  
 取得日期：民國06年05月14日  
 原權利人：陳  
 原權利關係：(自由)  
 其他權利事項：(自由)  
 權利範圍：(自由)  
 權利價值：40元/平方公尺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面積：152,457.41平方公尺  
 權利類別：(自由)

土地所有權權屬

權利種類：所有  
 權利範圍：100%  
 取得日期：民國00年00月00日  
 原權利人：黃耀輝  
 原權利關係：100154028  
 取得日期：民國02年02月18日  
 住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街5鄰東段11號  
 權利範圍：2分之1  
 權利字號：084金地字第004827號  
 當前申報地價：089年07月 4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區或原規定地價  
 日期：083年07月 地價：1.0元/平方公尺  
 其他權利事項：(自由)  
 其他權利事項：(自由)  
 其他權利事項：(自由)

權利種類：所有  
 權利範圍：100%  
 取得日期：民國06年05月16日  
 原權利人：劉炳欣  
 原權利關係：E221532947  
 取得日期：民國04年10月28日  
 住址：高雄南平陸區正義里3鄰正義路70巷4號  
 權利範圍：2分之1  
 權利字號：084金地字第003129號  
 當前申報地價：089年07月 40.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區或原規定地價  
 日期：084年05月 地價：130.0元/平方公尺  
 其他權利事項：(自由)  
 其他權利事項：(自由)

金地字號002859號  
 金門縣地政局

列印人員：楊世丞

## 伍、變更計畫內容

- 一、本案土地坐落於金沙鎮鶴山段四三七號，其土地使用分區為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配合實際發展需要，檢討變更為土地採取專用區。
- 二、本案土地使用分區其中第一種保護區面積九,八三.00公頃、機關用地面積0.0一四0公頃，綜計變更土石採取專用區面積九,八四四公頃。

表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內容綜理表

編號	變更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備註
		原計畫	新計畫		
00-1	本案基地 金沙鎮鶴 山段四五 七地號位 於金門特 定區計畫 東店自然 村東側約 三百五十 公尺處（ 詳圖一變 更位置示 意圖）	第一種保護區 (九.八三〇〇公頃) 機關用地 (〇.〇一四〇公頃)	土石採取專用區 (九.八四四公頃)	<p>一、為因應金門本身之建設需求，土石採取專用區確有其必要，也對金門縣經濟發展提供助力。</p> <p>二、為維護國家土石資源之合理採取、利用、防止災害，並促進土石採取業之健全發展。</p> <p>三、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更能配合落實金門地區綜合建設方案，亦可從中獲得一些商業契機，造就產業發達，增加生產運輸人員就業增加。</p> <p>四、本案基地內之土地使用分區現為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因不符合本縣金門特定區土地使用分區規定，故依法辦理個案變更，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p>	<p>變更範圍如地籍圖所示，實際地籍仍應依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後釘格分割成果為準。</p> <p>土地騰本面積為： 15.246741公頃</p> <p>變更土石採取專用區面積為： 9.844公頃</p>

圖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內容示意圖





表三、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對照表

變更前後土地使用面積對照表

單位：公頃

項 目	變更前面積	變更增減面積	變更後面積	
土 地 使 用 分 區	住宅區	1,215.1300	1,215.1300	
	商業區	26.2000	26.2000	
	工業區	177.4100	177.4100	
	行政區	0.2800	0.2800	
	文教區	41.6800	41.6800	
	風景區	814.3500	814.3500	
	保存區	4.1300	4.1300	
	倉儲區	2.8300	2.8300	
	保護區	1,825.2605	-9.8300	1,815.4305
	農業區	4,967.4300		4,967.4300
	國家公園區	3,780.0000		3,780.0000
	土石採取專用區	0.0000	+9.8440	9.8300
	公 共 設 施 用 地	交通專用用地	690.9588	690.9588
遊憩用地		197.2900	197.2900	
文教用地		122.8407	122.8407	
機關用地		972.8293	-0.0140	972.8153
醫療用地		6.1100	6.1100	
市場用地		4.7400	4.7400	
停車場用地		4.0800	4.0800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0.6500	0.6500	
廣場用地		1.1600	1.1600	
加油站用地		0.5600	0.5600	
自來水廠用地		2.7300	2.7300	
發電廠用地		19.9195	19.9195	
污水處理場用地		5.3300	5.3300	
墳墓用地		26.6300	26.6300	
合 計		14,910.5288		14,910.5288

資料來源：金門特定區計畫報告書

註：1. 表內面積應以實地測量分割面積為準。

2. 變更面積以發布實施後依法釘格分割登記面積為準。

## 陸、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

- 一、依金門特定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規定之。
- 二、土石採取專用區依土石採取相關法規辦理。
- 三、本要點未規定事項，適用其他法令。
- 四、建蔽率不得超過1%、容積率不得超過1%。

## 柒、事業及財務計畫

一、土地分區種類為土石採取專用區。

二、計畫面積共九,八四四公頃。

三、土地取得方式：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土地為私人自有土地。

四、自行開發及自籌經費來源，預定完成期限申請土石開採核准後五年，變更後並依土石採取相關規章處理。

表四、事業及財務計畫表

土地分區種類	面積(公頃)	土地取得方式	開發方式及經費來源	主辦單位	預定完成期限
土石採取專用區	9,844	自籌	自籌	土地所有權人	核准後五年

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土地為私人土地，變更後並依土石採取相關規章處理。

捌、其他

一、回饋與回填及環境影響措施等說明。

金門縣金沙鎮鵠山段地號 457 號等一筆土地  
土石採取申請案

回饋與回填及環境影響措施等說明

申請人：黃振盟、劉玥欣等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港新里河北一路 38 號 1 樓

中華民國 94 年 2 月 14 日

## 目錄

一. 申請區所在地:	8-3
二. 回饋金說明:	8-3
三. 回填計畫說明:	8-4
四. 環境影響說明:	8-5
五. 土石採取配置區說明:	8-8

## 回饋與回填及環境影響措施等說明

### 一、申請區所在地：

- 1.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地號 457 号一筆土地。
- 2 土地謄本登記面積為:152,467.41m<sup>2</sup>。

### 二、回饋金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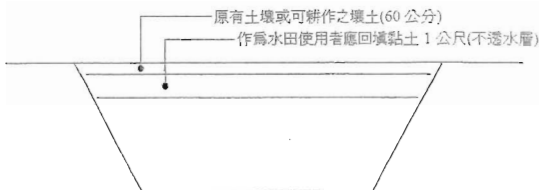
- 1.本案申請用地變更土地面積為：98,440.00m<sup>2</sup>。
- 2.本案土地公告現值為：240 元/m<sup>2</sup>。
- 3.本案將基地內現有道路面積為 36.7\*6=220m<sup>2</sup>。
- 4.本案申請用地變更剩餘土地面積為:98,440.00m<sup>2</sup>。
  - a.本案回饋金計算初步估算如下
    - (a).三年內開發按申請變更面積繳交回饋金額 15%，經初算 98,440m<sup>2</sup>\*240 元/m<sup>2</sup>\*15%=3,543,840 元。
    - (b).四年內開發按申請變更面積繳交回饋金額 17.5%，經初算 98,440m<sup>2</sup>\*240 元/m<sup>2</sup>\*17.5%=4,134,480 元。
    - (c).五年內開發按申請變更面積繳交回饋金額 20%，經初算 98,440m<sup>2</sup>\*240 元/m<sup>2</sup>\*20%=4,725,120 元。
    - (d).五年後若仍未開發則回復原使用分區。
  - b.回饋金應於申請開發前，依都市計畫變更後第一次之公告土地現值為繳納代金計算基準，再折算後繳納。
- 6.土石採取相關行為應於正式開採後五年內完成開採，並於完成開採後讓租縣府可作為垃圾掩埋場、土質場或管建廢棄土處理使用，租金計算依環保署公告垃圾掩埋承租相關規定辦理。

### 三、回填計畫說明：(最終土地再利用構想及相關配套措施)

#### (一)最終土地再利用構想

- 1.本案經開採完成後，優先構想係同意將用地讓租予縣政府依『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方案』申請土質場設置營運為主，作為本縣營建剩餘土石方與營建混合物之合法收容場所，並以土質場收受營建剩餘土石方之方式進行基地回填方式。
- 2.可提供本縣有關公共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案土場所，並可以由政府管理本縣之營建剩餘土石方，可有效應用營建剩餘土石方作為二次利用，並可提供本縣公共工程之土方平衡規劃之功能，可低本縣公共工程之營建成本。
- 3.提供本縣合法棄土場，可防止本縣營建混合物與剩餘土石方非法棄土作意傾倒，可維持本縣之環境之清潔與景觀之美化，提升本縣觀光之競爭力。
- 4.如作為土質場使用其採取回填方式如下：

本案回填方式採下圖說明



回填剖面示意圖

- 5.如縣政府未將本基地承租作為土質場使用，則由開發將採掘完之跡地規劃作為人工湖。以達生態保育、水資源蓄留利用、景觀休閒為目標。

- 五千立方公尺以上者，
- (六)申請開發面積十公頃以上，或在河床採取，沿河身計其長度一千公尺以上者，
- (七)申請擴大面積五公頃以上，或在河床採取，沿河身計累積其長度五百公尺以上者，
- (八)位於山坡地之土石區開發，符合下列規定之一，其申請之開發面積應合併計算，且累積達第五目規定規模者：
1. 土石區位於同一等地號。
  2. 土石區之地號互相連接。
  3. 同一流域之土石區相隔水平距離在五百公尺範圍內。」

據此規定，依本案敏感區位調查結果（如附件十六），本案基地非屬位於國家公園、非位於野生動物保護區或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非位於原住民保留地及非位於水庫集水區。應可不適用第一目至第四目之規定。有關第五目規定山坡地部份，經開發單位詢及主管機關，因金門地區未公告山坡地範圍，而本案基地特性參照『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三條規定：

- 『第三條 本條例所稱山坡地，係指國有林事業區、試驗用林地及保安林地以外，經中央或直轄市主管機關參照自然形勢、行政區域或保育、利用之需要，就合於左列情形之一者劃定範圍，報請行政院核定公告之公、私有土地：
- 一、標高在一百公尺以上者。
  - 二、標高未滿一百公尺，而其平均坡度在百分之五以上者，」

基地標高在一百公尺以下，且地勢平坦，坡度在百分之五以下，具此應以適用第六目之規定，因申請土石採取範圍面積為 9.844 公頃，低於十公頃，依規定應免辦理環境影響評估。

然環境影響評估之實施必要性，應依本開發計畫內容，轉呈金門縣環保主管機關認定為準。開發單位亦依其認定結果辦理。

- (2) 目前本基地內現有道路分割成兩塊基地，該現有道路供民眾與部隊使用，其中變更用地面積為 9.844 公頃，配合土石採取法規四週留設安全距離 10 公尺與污水池、沉



泥(砂)池、洗車平台、其他相關環保設施用地(詳土石採取面積為：8.8395公頃，共計變更用地面積約為：9.844公頃。

2. 本案於申請土石採取規劃時與土石採取作業期間，均需依環境保護相關法令辦理環保工作，並做好本區域之環境，以保護及維護本區域之原始鄉村風貌。

### 五. 土石採取區配置說明：



表五、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  
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編號	陳情人或陳情位置	陳情理由	金門縣都委會決議	內政部都委會決議
001	王惟立 (金門縣金湖鎮 市港路17號)	如附陳情表	<p>一、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第六條規定：開發行為依前條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者，開發單位於規劃時，應依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實施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並作成環境影響說明書。</p> <p>二、本案實施申請開發前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p>	

公的羅冠"雙更金門持虎匣"詩至(部分第一)種所推區、第一種風管區、歐陽居地  
島土石採取界用區(第一、第二種理期國民眾意見表

編號

一 採石見人名：王唯五

二 採石見人身份证號：20100000

三 採石見人地址：澳門皇傘湖(廣平道)路門牌

四 採石見人電話：0071-255252

五 採石位置：鷓鴣山校(何)校地

六 採石原因

7. 建墳葬項(雙更區)  
墳葬：墳葬：何唯信(何)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  
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  
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墳葬(何)

一 採石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二 採石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三 採石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四 採石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五 採石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四 本港行地有鑽痕，其地千有伴物，其地(如金河鋪)極極  
三 四 亦其間，則應地則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二 亦其間，則應地則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一 亦其間，則應地則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其地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其地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其地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其地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其地之石質種類：在長其採石石律，斜之石則用灰之石

附件一：內政部 89.9.13 台八九內營字第八九八五九七五號函

內政部 函

受文者：金門縣政府

送別：要速件

送別：普通件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三日  
第8939650號

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三日  
原辦：台八九內營字第八九八三九七五號

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三日  
受文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三日  
受文字號：台八九內營字第八九八三九七五號

附件：六支

說明：

一、關於貴府函為劃設土石採取專用區，業依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申請辦理個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乙案，請查照。

- 一、依據陸軍總司令部八十九年八月九日（八九）營字第0四五六三號函、交通部觀光局八十九年四月十五日親投八十九字第0七三七九號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八十九年四月十四日（八九）農林字第八九〇一一八八三七號函辦理，檢附上開三函影本各乙份。

二、查有關計畫案前經本部八十九年三月二十日召開研商會議決議略以：「本案業准

機關地址：台北市徐州路三號  
傳真：

## 1. 二、相關配套措施

1. 如由縣政府申請土質場設置及營運期間，為避免環境衝擊，應針對鄰近地面水體、地下水體、噪音振動、交通及空氣品質進行施工與營運期間之環境監測，其頻率及監測位置經縣政府審查許可時，按其規定與要求辦理。
2. 未來土質場之興建營運得採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委託民間機構興建營運，以提高興建營運之品質與效率，配合地方政府訂定之土質場設置自治條例，由縣政府訂定權利金與回饋金方式，以作為加強地方建設使用。
3. 如作為人工湖使用，應由開發單位於開採完成之低窪區域鋪設阻水層(以鋪設30cm黏土層)後達蓄留雨水之功能，四週並設置安全圍籬，僅就景觀及休閒設施以提供週邊居民遊憩利用。人工湖所蓄留之水资源則可供作為週邊農地灌溉使用以達回饋地方之目的。

## 四、環境影響說明

本案將依據政府相關法令辦理相關環保工作

### 1. 依環境影響評估相關法規說明如下

- (1) 依『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十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

- 一、採取或堆積土石及其擴大工程，符合下列規定之一者：
- (一) 位於國家公園。
  - (二) 位於野生動物保護區或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
  - (三) 位於原住民保留地。
  - (四) 位於水庫集水區。
  - (五) 位於山坡地，其面積五公頃以上，或在河床採取，沿河身計其長度五百公尺以上，或堆積土石方五萬立方公尺以上者；其在自來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內，其面積二、五公頃以上，或在河床採取，沿河身計其長度二百五十公尺以上，或堆積土石方二萬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函略以：「本會原則同意」，及經濟部函略以：「本部認有需要」等意見到部，且據經濟部列席代表說明，同意金門縣政府所提本案擬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部分，確符合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所稱之配合經濟發展之需要，有進行變更之必要者。惟本案依前項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尚涉國防軍事安全暨相關風景區變更、環境生態保育等問題，應另函請國防部、交通部觀光局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無意見後，原則同意依前開條款規定辦理個案變更都市計畫。一。上開會議紀錄並以本部八十九年四月五日台（八九）內營字第八九八二九五六號函送貴府在案。

- 三、案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交通部觀光局前開號函意見略以：「本會無意見」、「本局無意見」；及陸軍總司令部函復核討意見表略以：「編號一：無意見。編號二：範圍內有本軍砲陣地進出道路，縣府必須切結，劃為土石採取專用區後將來必不得影響本軍陣地進出路，則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乃無異議，否則不同意。編號三：無意見。編號四：涉及軍事管制區禁建範圍，建議縣府重新核討烈嶼鄉內其他用地，或以代遷代建方式協助遷移砲庫及砲臺（炸雷呈報權責單位核准）。編號五：涉及軍事及海岸禁限建管制度，建議縣府撤銷本區域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一一到部。

四、是以，本案貴府申請辦理個案變更都市計畫內容綜理表編號第一、三案部分，原則同意依旨揭條款規定及上開本部函送研商結論辦理；編號第二案應再與陸軍總





司令部協同意見後始准併案辦理，並應將協同意見文件納入計畫書，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之參考，否則應予緩議；至於第四、五案應予緩議。

正本：省門縣政府

副本：行政院地政委員會、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經濟部、交通部觀光局、國防部、陸軍總司令部、福建省政府、本省高等教育委員會、本省建設廳、本市計畫局二份

部長 張博雅 啟

政務次長 李逸洋 代行

附件二：金門縣防衛司令部 90.1.18(九 0)復工字第四九 0 號函



附件三：台灣高雄地方法院公證處公證書影本切結書

認 證 書

政 治 科 查 查 手 冊

08400000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職業	教育程度	住 址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切 結 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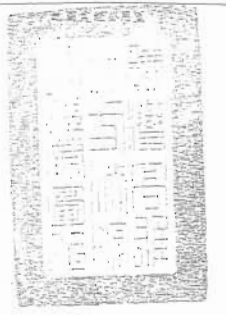
姓名	性別	出生日期	職業	教育程度	住 址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女	49.10.15	教師	大學	高雄市中區正義里9鄰 正義路70巷4號

劉 明 欣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公證處

王 漢 章

公 證 人



101.10.15

#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劉玥欣所有之土地金門縣金沙鎮鵠山段四五六七地號乙筆，依都市計劃法辦理個案變更爲土石採取專用區，本變更範圍內現有陸軍總部砲障地之進出道路，吾在此切結土石採取專用區之開發必不得破壞現有既成道路而影響軍方部隊進出使用。

此致

陸軍總司令部

立切結書人：劉玥欣



高雄市苓雅區正義路七十巷四號

身分證字號：E221632947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附件四：福建地方法院公證切結書

案號：W100164028 日期：91.10.16  
本文件之簽名或蓋章，在福建省金門地方法院  
公證處認證。  
公證人

朱中和

此致  
陸軍總司令部

立切結書人黃振盟所有之土地金門縣金沙鎮鷓山段四五七地號乙筆，依都市  
計劃法辦理個案變更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本變更範圍內現有陸軍總部砲障地之違  
出道路；吾在此切結土石採取專區之開發必不得破壞現有既成道路而影響軍方部  
隊進出使用。

切 結 書

持有部分貳分之壹

立切結書人

黃振盟

住 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東店11號

身份證號：W100164028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十 月 十 六 日



附件五：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都市計畫區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縣	門	金	縣市鄉鎮	長	地號	編定分區	使用限制	發布日期	備
鎮	沙	金					以近代人為建築及其地質條件等三項地質條件可為土地用途使用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元月二十日	考
		以下空白			457				
					保一 機關用地				

- 一、所檢登之證明書係依據自己負責之都市計畫圖及地籍圖檢對，僅供參考。若作實施之依據，應視現地指示之建築線為準。
- 二、本證明書係就申請地號查核，有關計畫中其他土地使用分區管制之規定，如使用類別、使用性質、建築率、及開發限制等規定，請洽洽本府或鄉鎮公所都市計畫部門查詢。
- 三、本證書核發後，有關土地位置、地號或都市計畫內容，如經依法公告變更，應以公告變更者為準，不再另行通知。

中華民國



長陳水在

八月 三十日

附件六：金門縣政府地政事務所 88.10.18(八八)  
字地測字第 4657 號函

福建省金門縣地政事務所 函

機關地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一十九號  
傳 真：(0823) 26217

受文者：

送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十八日

發文字號：(八八)地測字第一〇〇三號

類別：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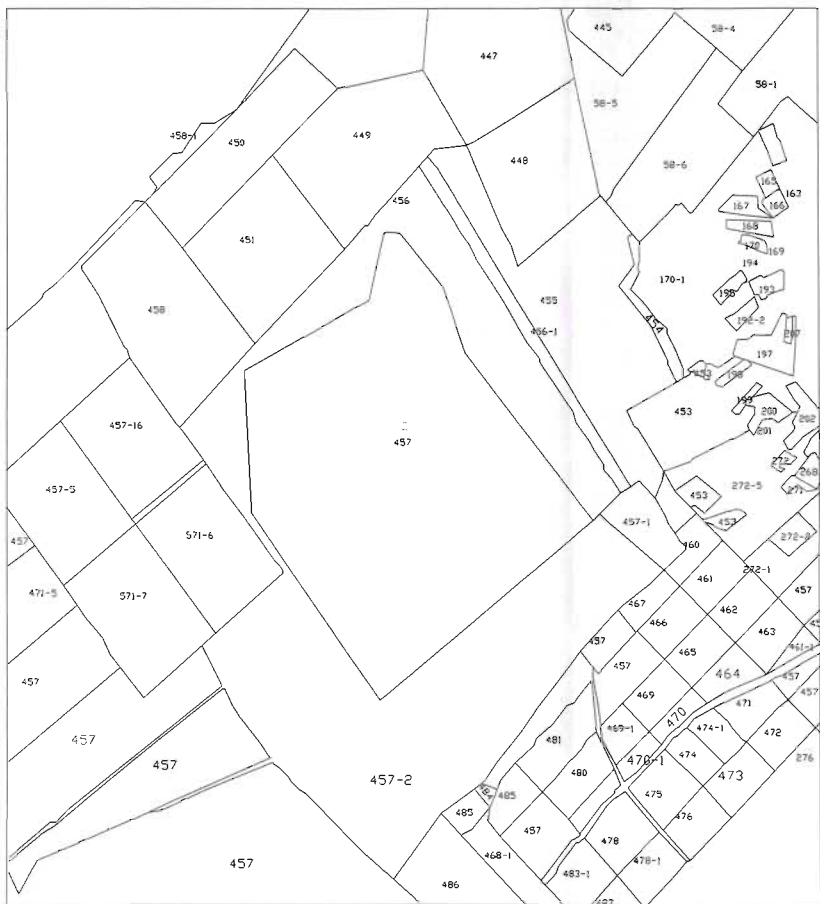
- 一、復台端八十八年十月十四日申請書。
- 二、經依都市計畫圖套繪估算，該筆土地第一用地面積約為五、四〇二七公頃，保一用地面積約為九、八三〇〇公頃，機關用地面積約為一四〇、四一平方公尺，謹提供參考。

五字：三推五 咨

副字：金門縣政府

主任 陳世宗

附件七：地籍圖謄本



比例尺:1/5000

地籍圖謄本

土地坐落金門縣金沙鎮嶺山段457地號

共一筆

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

實地界址以複丈界結果為準

資料管轄機關 金門縣地政局

本謄本核發機關 金門縣地政局

主任

複丈謄本字第〇〇四〇五二號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十八日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 呂秀英 核發

附件八：土地登記簿謄本

金門縣土地管理處公告 (查冊)

金沙鎮萬壽山段 0457-0000地號

刊登時間：民國93年1月17日14時24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86年05月1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登記日期：民國...年...月...日

面積：\*\*152,467.41平方公尺

公告日期：(空白)

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93年01月公告土地現值：\*\*\*\*\*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土地所有權登記

\*\*\*\*\*

登記次序：0003

登記日期：民國...年...月...日

登記原因：繼承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00年00月00日

所有權人：黃漢聰

地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厝11號

權利範圍：\*\*\*\*\*分之1\*\*\*\*\*

權狀字號：084金地字第004627號

當前申報地價：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登記次序：0006

登記日期：民國84年05月16日

登記原因：買賣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84年05月01日

所有權人：謝炳欣

地址：高雄市政府區正義路9號正義路70巷4號

權利範圍：\*\*\*\*\*分之1\*\*\*\*\*

權狀字號：064金地字第003129號

當前申報地價：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4年05月\*\*\*\*\*13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張志良

金門縣地政局 002802號

資料管理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本簿本局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本簿本局備有紙本、電子檔、由宏碁不動產鑑定顧問(股)公司自行列印

本簿本局備有紙本、電子檔、由宏碁不動產鑑定顧問(股)公司自行列印

本簿本局備有紙本、電子檔、由宏碁不動產鑑定顧問(股)公司自行列印

本簿本局備有紙本、電子檔、由宏碁不動產鑑定顧問(股)公司自行列印

本簿本局備有紙本、電子檔、由宏碁不動產鑑定顧問(股)公司自行列印



附件九：申請變更土石採取專用區用地補充說明

金門縣金沙鎮鵠山段地號 457 號等一筆土地  
土石採取申請案

申請變更土石採取專用區用地  
補充說明

申請人：黃振盟、劉珮欣等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港新里河北一路 38 號 1 樓

中華民國 93 年 11 月 26 日

## 目錄：

第一章、前言	
(一) 計畫名稱	9-3
(二) 編製依據	9-3
(三) 土石採取構想與目標	9-3
(四) 地質及地形概述	9-4
第二章、土石申請區基本資料	
(一) 申請直所在地	9-6
(二) 申請區面積	9-6
(三) 採取土石種類及數量	9-6
(四) 採取時間	9-6
(五) 開採作業與安全措施	9-6
第三章 工作人員組織	
(一) 人員組織配置表	9-8
(二) 採取作業能力	9-9
第四章、水土保持及景觀維護措施	
(一) 土石申請區地表及作業面逕流之疏導與排水	9-10
(二) 棄土場堆置方法及防止棄土沖蝕流失之方法	9-12
(三) 植生綠化、景觀維護措施	9-12
第五章、公害防治及環境保護措施	
(一) 水污染之防治	9-13
(二) 噪音之防止	9-14
(三) 搬運土石污染之防止	9-15
(四) 作業時造成空氣與粉塵污染之防範措施	9-16
(五) 圍籬措施、警告標示措施、人員管制措施	9-16
第六章、土石料及回填料運輸計畫	
(一) 運輸車輛種類、載運量、使用車數	9-17
(二) 運輸路線	9-17
(三) 回填料運送車輛控制及確認計畫	9-18
(四) 車輛清潔與道路維修	9-18
第七章、採取計畫可行性之評估	
(一) 資本投資與運用方式	9-19
(二) 維持生產所需周轉資金	9-19
(三) 成本、收益、利潤與投資報酬率之估計	9-20
(四) 預定進度表	9-21
(五) 結論	9-21
第八章、土石採鑿或無繼續經營意願之整復維護措施	9-22
第九章、環境品質監測作業	9-22
第十章、公共設施維護計劃	9-23
設置計畫書圖概要	9-24
附件一：分析檢驗報告說明	9-25
附件二：鑽探報告說明	9-26
附件三：地籍圖、土地登記謄本說明	9-45

## 第一章、前言

### (一).計畫名稱.

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地號457號第一筆土地土石採取申請案。

### (二).編製依據:

本土石採取計劃書、圖依據下列法規製作:

1. 土石採取法。
2. 其他相關法規。

### (三).土石採取構想與目標:

為配合國家與金門縣之經濟發展，提升工商業生產力及競爭力，本縣內諸多重大工程皆因缺乏土方砂石而無法如期完成，且本縣後續尚有重大工程陸續推展，反觀本縣內目前尚無合法之土石碼解場與土質場，到時勢必難行，本案可配合貴縣政策辦理土方銀行以供縣府公共工程管建廢棄土方使用。可合理管制土石之流向，藉以可控制廢棄土亂倒，可避免二次傷害如土石流...等，並可做資源二次回收利用。本案土石採取是為配合本縣公共工程缺乏砂石及本縣各管建工程需要而辦理，為增進本縣之競爭力，以提升本縣生產力與縣民生活居住環境。

目前市場需求量大，又河川砂石全面管制作計畫性開放採取，無法供應市場需求，且河川砂石目前國內全面禁採中；海砂因含氯離子無法直接使用，需加工成本高市場無競爭力；為配合國家陸上砂石採取政策，並依據土石採取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辦理土石採取作業，以增進國家建設。

#### (四). 地質及地形概況：

##### 1. 地質：

(1). 本案土石申請區地質構造為現代沖積地層，係由未膠結之砂砂、粉砂及粉土、黏土等所組成。主要係由砂砂或粉土質細砂所組成，色呈黃棕色、灰白色或淺黃白色，標準貫入試驗 N 值約在 3 至 25 之間，平均約在 13.5 左右，具無塑性疏鬆至中等緊密程度。土壤單位重約在  $1.51 \text{ t/m}^3$  至  $2.23 \text{ t/m}^3$  之間，平均重量約在  $1.80 \text{ t/m}^3$ 。自然含水量則在 6.38 % ~ 23.99 % 之間，平均約在 16.822 % 左右。根據土壤統一分類法則，本基地地層之土壤分類為 SP、SP-SM 或 SM。其分佈如下說明：

- a. 地表以下至深度 1.5 m 間，為黃棕色粉土質砂砂。
- b. 深度在 1.5 m 以下，為灰白色粉土質砂砂。

(2). 其中白色砂砂含量佔百分之 99.8。

##### 2. 地形：

本案基地位於金門縣金沙鎮東店自然村東側約 350 公尺處，本案基地為平緩地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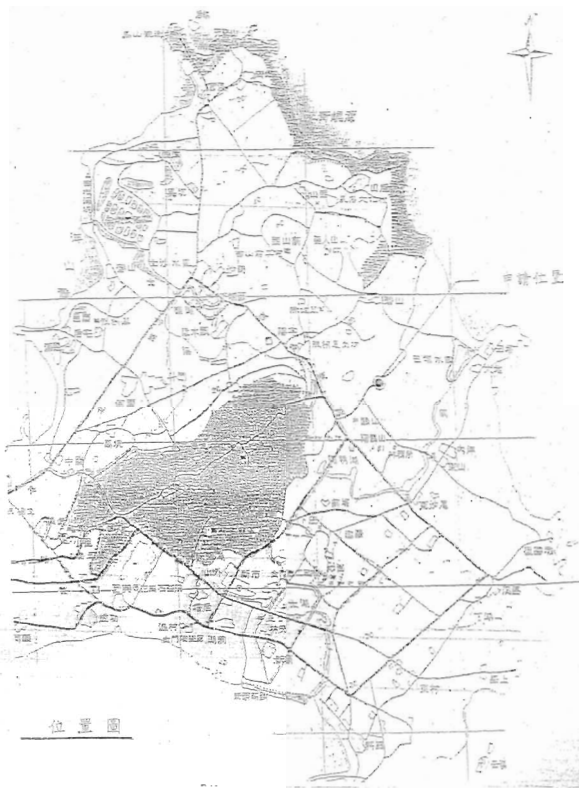
##### 3. 鑽探報告及土質分析檢驗報告：

- a. 詳附件一：分析檢驗報告說明。
- b. 詳附件二：鑽探報告說明。
- c. 詳附件三：地籍圖、土地登記謄本說明。

## 第二章、土石申請區基本資料

### (一). 申請區所在地:

1. 金門縣金沙鎮麟山段地號457等一至土地。
2. 土地謄本登記面積為: 152,467.41 m<sup>2</sup>。
3. 申請土石採取面積為: 9,844 m<sup>2</sup>。



(二). 申請區面積：

本案申請土石採取區面積為玖點捌肆肆公頃(含開挖區域四周安全距離10公尺與土石採取時相關設施等用地面積)，實際土石採取區面積為捌點捌參玖公頃。

(三). 採取土石種類及數量：

1. 土石採取種類為砂砂、土等。
2. 土石採取數量約為390,000立方公尺。(詳計算式說明)
3. 分兩年完成每年生產數量為195,000立方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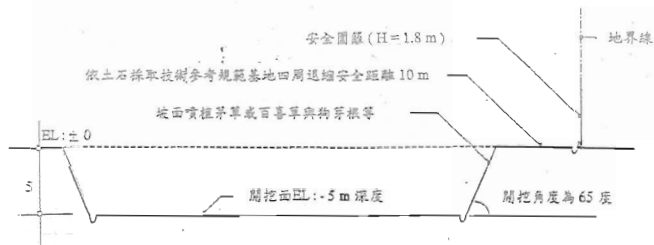
(四). 採取時間：

本案土石採取時間共計兩年。

(五). 開採作業與安全措施：

1. 土石開採深度、分階及坡度：

(2). 本案採掘深度及及安全距離如下圖說明：



開挖設施與排水溝剖面示意圖

2. 集糞界外合距離

本廠採取固糞糞界外合距離 10 m。

3. 土石採取面與回糞田之距離

本廠採取固糞回糞田之距離約 30 m - 50 m 之間。

4. 本廠預定土石可產量如下表：

日產量	月產量	年產量
530 m <sup>3</sup>	10,600 m <sup>3</sup>	127,200 m <sup>3</sup>

5. 採掘方法

以挖土機挖掘及裝車，並無使用炸藥，以露天階段式之直接採掘。

5. 採取面地下水抽排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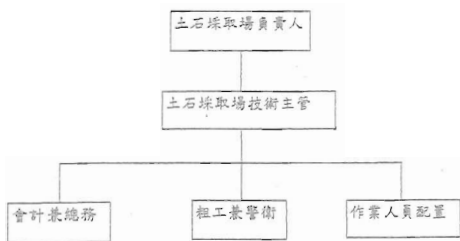
(1). 影響地下水之防範措施：

- 本廠地下水位位於地表下 -0.6 m ~ -3.2 m 之間。
- 本廠開採深度為地表下 -5.0 m 深度，開採作業期間採用集水井抽水排水工法，無需抽取地下水。
- 至於現場作業期間用水量，本公司租用水車由外地運送至本土石採取場用水，因此將不影響原有地下水位及原有水源。



### 第三章、工作人員組織

#### (一). 人員組織配置表：



#### 1. 設備配置，作業班次：

##### a. 作業人員配置：

- (1). 挖土機：駕駛員1名。
- (2). 推土機：駕駛員1名。
- (3). 卡車：駕駛員6名。
- (4). 水車：駕駛員1名。

##### b. 機械設備：

- (1). 挖土機：1部。
- (2). 推土機：1部。
- (3). 卡車：6部。
- (4). 水車：1部。

(二). 採取作業能力：

□ 採取作業能力以下列表說明：

單位：立方公尺

機械種類	部	每部每日工作量	合計每日產量	月產量	年產量
堆土機	1	1,000	1,000	20,000	240,000
挖土機	1	1,000	1,000	20,000	240,000
卡車	6	14.7	530	10,600	127,200

說明：

- (a). 挖土機 1 部：每部每天工作量  $1,000 \text{ m}^3$ ，一部每天工作量  $1,000 \text{ m}^3$ ，加以效率考量，故每天以  $860 \text{ m}^3$  計算。
- (b). 傾卸車 6 部：每台裝運量以  $14.7 \text{ m}^3$  計算，故每台每日載運 6 車次，每日運輸量為  $6 \times 6 \times 14.7 = 530 \text{ m}^3$ 。
- (c). 每個月工作天預計 20 個工作天。

## 第四章、水土保持及景觀維護措施

### (一). 土石申請區地表及作業面逕流之疏導及排水：

#### 1. 本案為保護開採時安全性，排水設施如下：

##### (1). 截流溝

- (a). 接近界線之施工區上緣坡頂，於開挖前先行設置截流溝。
- (b). 每一階段坡腳處，於開挖完成後立即設置截流溝，以穩定坡面。

#### 2. 土石申請區地表及作業面逕流之疏導及排水：

##### (1). 疏導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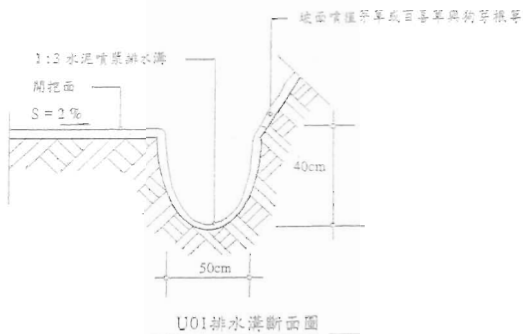
- a. 採掘作業時，應經常注意下游之滯洪池及便道之排水溝保持正常之狀態。
- b. 開挖面中央部分應稍低，並注意施工中應盡量保留使能排除施工中之雨水，惟施工面如達其必須開挖高度時，則水路應降低，並隨時準備砂袋，以為臨時擋水沈砂之用。
- c. 颱風來臨之前，應徹底清理所有排截水溝及沈砂池之污泥，以發其應有之排水功能。

##### (2). 排水系統：

##### a. 截流溝：

排水溝 編號	累積集水面積 (Ha)	坡度 (%)	逕流量 (cms)	設計溝寬 (m)	試算水深 (m)	試算流速 (m/sec)	試算流量 (cms)	設計溝深 (m)
U01	8.90	5.40	2	0.60	0.43	6.10	1.54	0.70

(3). 排水溝斷面圖：



3. 沉砂池與污泥池設置

- ☐ 沉砂池與污泥池設置為攔截或沉積開發時逕流所帶來之泥砂。
- ☐ 沉砂池與污泥池容量： $4 * 5 * 1 + 4 * 5 * 1 = 40 \text{ m}^3$ 。

4. 邊坡穩定設施

依土石採取技術參考規範：

- a. 基地四周設置安全距離 10 公尺，於開採時配合開挖施工機械作業設置施工平台 5 公尺。
- b. 開挖安息角 65 度。

(二). 棄土場堆置方法及防止棄土沖蝕流失之方法：

1. 棄土場堆置方法及防止棄土沖蝕流失之方法：

(1). 棄土方法：

由於本案基地之表土層與礫石層均為採取之標的物，故無廢棄之虞，僅表皮植生清除時需處理，由於量並不多且全為有機物質，故擬選基地內未開挖整地處，掩埋製成有機肥料。

(2). 沖蝕防止：

堆土區範圍，其堆置坡面斜度 1:1 (垂直距：水平距)，而且坡面上立即種植易於生長之茅草或百喜草與狗牙根之混合種子以噴植方式辦理，而緩和平台處則種植果木，以爭取時效防止廢土石受雨水沖蝕流失。

(三). 植生綠化、景觀維護措施：

1. 景觀維護措施：

(i). 本案旨在土石採取，本案基地西北側有廢棄土石採取場因，東南側目前設有垃圾掩埋場，故基地位於農田區四周均無農舍，且無風景區對外景觀之影響不大。

2. 本案於土石採取場四周設置安全圍籬，基地內設置沉砂池及污泥池，以減少附近道路環境污染，可收景觀維護之效。

## 第五章、公害防治及環境保護措施

### (一). 水污染之防止：

#### 1. 水污染之防止：

本基地現場未設置簡易分解設備，故應無大量之污水產生，但為安全計，本案將設置永久及臨時沉砂池與污泥池，以達放流水之水質對下游無害。

#### 2. 用水情形：

- (1). 本計劃位於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地號 457 號第一筆土地，申立土石採取為面積 8.8395 公頃，區域內設置有空污防治、洗車平台、人員生活用水(生活廢水本案設置 10 人份生化污水池一座)道路灑水等用水，每日預估總用水量為 117 公噸。
- (2). 有關廢水處理本基地地質屬砂砂層，本案開挖深度位於地下 5 公尺，廢水處理方式採取設置沉砂池及污泥池各一座處理後，以自然滲透方式每小時 5.58 公噸排入基地內，故無污水排出之情形。

#### 3. 本案土石採取時用水水源措施：

- (1). 本案計劃承租水車 1 台，每台水車容量為 20 公噸，每日載運 4 次，共計每日載運水量為  $20 * 4 = 80$  公噸，作為本案每日用水量為 117 公噸使用。
- (2). 本案於土石採取期間設置集水井作為抽取表面水，以利土石採取作業工作，本公司將設置蓄水池一座，將抽取表面水儲存作為本案土石採取期間所需用水。

#### 4. 沉砂池與污泥池設計圖：

- (1). 本土石採取場為洗車平台用水、生活用水等，每日用水量為17公噸，以導流排水至污泥池及沉砂池等採自然滲透方式處理，故無廢水排出之處。
- (2). 沉砂池與污泥池之設置乃為攔截或沉積開發時逕流所帶來之泥砂量，其容量為預估泥砂產生量1.5倍。
- (3). 沉砂池與污泥池之體積為： $17 * 1.5 = 25.5 \text{ m}^3$ ，分兩池設置如下圖說明。 $(14 * 14 * 1 * 2 = 392 \text{ m}^3 > 25.5 \text{ m}^3 \text{ OK})$

#### (二). 噪音之防止：

1. 本案土石採取區屬沖積層，地理位置偏僻，距離市區及主要道路尚遠，土石區鄰近東店350公尺，距主要道路環島東路約50公尺，申請區設置1部挖土機進行採掘作業，機械作業產生之噪音，經距離衰減後，應不致影響民宅。
- #### 4. 防治措施：

##### (1). 噪音源方面

- a. 採用低噪音之施工機具及施工方法。
- b. 對運輸車輛做好保養潤滑及正確操作（如緩慢加速、不亂鳴喇叭、不超載等），並減低車速以降低噪音量。

##### (2). 傳播途徑方面

- a. 如必要時在用地周界種植樹木，阻隔部分噪音傳播。
- b. 若噪音源具方向性，則調整噪音量較大的一端使背向敏感受體降低影響。

### (3). 振感受體方面

- a. 施工作業安排於日間背景環境噪音較大的時段內進行，避免施工噪音在靜靜時段（如夜間）對敏感受體產生影響。
- b. 現場工作人員在進入高噪音區時應配戴防音耳塞或耳罩。

### 5. 噪音之防止：

本基地土石採取區均與區外有 10 公尺以上之緩衝帶以降低噪音對基地周邊之干擾，另作業時間亦於日間進行，如此將可避免破壞基地鄰近地區之寧靜。

## (三). 搬運土石污染之防止：

### 1. 搬運土石污染之防止：

- (1). 運輸道路定時灑水，以免塵土飛揚。
- (2). 運輸時應避免及防止車輛污染公路之清潔，於進入道路之銜接處設置接處設置高壓噴水洗車場，對將進入公路之任何車輛施予沖洗車底及輪胎，清除所夾帶污泥等雜物，避免污染公路清潔。
- (3). 嚴格控制每車按規定載重量運輸，以免超載而造成砂石溢落情形，並實施運輸車於載運砂石時必需使用帆布將砂石覆蓋，防止運送途中砂石粉塵飛揚，造成空氣及公路污染。



(四). 其他作業時造成空氣與粉塵污染之防範措施：

1. 其他作業時造成空氣與粉塵污染之防範措施：

為防範天氣乾燥時砂石採取作業中其堆積場可能產生粉塵飛揚，將以洒水方式降低附近環境之空氣污染問題。

(五). 圍籬措施、警告標示措施、人員管制措施及對原有灌溉排水設施之維護措施等：

1. 鐵界、圍籬設置與安全警示措施：

(1). 本案於開工時申請地政機關辦理鐵界並加以保護。

(2). 採取作業區外圍，計畫設置安全圍籬，安全圍籬可防止閒雜人進入影響工作場所安全外，為保護因突發性上方落石防止打到頭部，每一人購足安全帽供作業人員使用，另指定土石採取場技術主管掌理作業場安全事宜，並經常舉行員工救護訓練，並將員工組織成二組救護隊，以備處理緊急事件時，能立即參與急救行動，且於採取場事務所置放簡易急救藥箱，以備員工不嚴重傷害臨時治療用。

## 第六章、土石料及回填料運輸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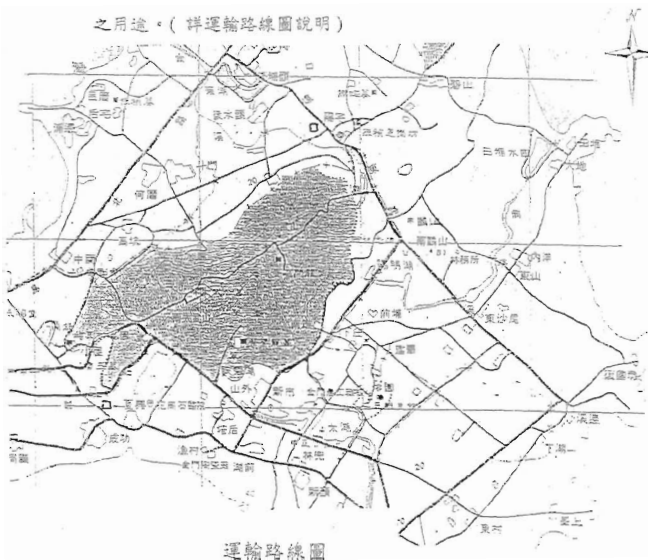
### (一). 運輸車輛種類、載運量、使用車數：

- 運輸車輛種類：車輛種類使用 30t 托板卡車運輸工具。
- 載運量：每台卡車載運量為 30t。
- 使用車數：使用卡車數量為 6 台 (視業務需要得隨時增加減)。

### (二). 運輸路線：

本案運輸路線分別由下列路線進行。

- 土石及廢土搬運方法 (第一條道路)：利用基地北側現有道路，由鶴山現有道路，經陽宅往八二三戰役紀念碑方向接環島東路等，運輸至本縣各單位處作為材料加工及回填料之用途。(詳運輸路線圖說明)



(三). 回填料運送車輛控制及確認計畫：

a. 回填料運送車輛控制每日回填計畫表，依事業單位進行車輛管制，並設計管制卡計錄每車運出管制。

(四). 車輛清潔與道路維修：

- a. 運輸道路配合運輸時段灑水，以免塵土飛揚。
- b. 運輸時為避免及防止車輛污染公路之清潔，於進入公路之銜接處設置高壓噴水洗車場，對將進入公路之任何車輛施予沖洗車底及輪胎，清除所夾帶污泥等雜物，避免污染公路清潔。
- c. 嚴格控制每車按規定載重量運輸，以免超載而造成砂石溢落情形，並實施運輸車於載運砂石時必需使用帆布將砂石覆蓋，防止運送途中砂石粉塵飛揚，造成空氣及公路污染。

1. 土石區內搬運道路規格，並於計畫圖上繪明位置。

a. 運輸道路：

土石採取場 → 鶴山現有道路 → 陽宅 823 紀念碑  
方向道 → 環島東路 → 運送至各單位作為材料加工  
及回填料

b. 詳運輸路線圖說明。

2. 土石區聯外道路銜接現有道路或新闢道路，應敘明道路同意使用情形、規格，並於計畫圖上繪明位置。

a. 運輸道路規格如下：

現有道路 5 m

陽宅 823 紀念碑道 7 m

環島東道 8 m

## 第七章、採取計畫可行性之評估

### (一). 資本投資與運用方式：

#### 1. 工地設備費用：

設備	單位	數量	金額	備註
抽水機	部	1	150,000元	
事務所及工寮與廁所	式	1	650,000元	
安全帽	式	1	35,000元	
電話及辦公用具	式	1	300,000元	
臨時水電設備	式	1	5,400,000元	
其他設備	式	1	500,000元	
合計			7,035,000元	

#### 2. 機械設備費用：

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挖土機	部	2	3,000,000	6,000,000	
推土機	部	1	3,000,000	3,000,000	
水車	部	1	2,000,000	2,000,000	
其他相關設施	式	1	1,000,000	1,000,000	
合計				12,000,000	

3. 共合計投資成本為： $7,035,000 + 12,000,000 = 19,035,000$ 元

### (二). 維持生產所需週轉資金：

#### 1. 維持生產所需週轉金：

依據各股東股份多寡，繳足生產成本至少足以支應六個月以上之資金，以備做為維持生產初期所需週轉資金使用，後再利用每月營業收入部份資金做為週轉使用，初期計畫週轉資金大約新台幣1,680萬元整。

### (三). 成本、收益、利潤與投資報酬率之估計：

#### 1. 生產成本：

費用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金額	備註
挖土機 1 部租金	天	720	2,000	1,440,000	含薪資。
推土機 1 部租金	天	720	5,000	3,600,000	含薪資。
水車 1 部租金	天	720	1,000	720,000	含薪資。
員工薪資	式	1		12,960,000	員工薪資。
水土保持工程費	式	1		3,480,000	含設計監造費用。
水電及電話費	式	1		400,000	2 年水電及電話設備費用。
雜項支出費	式	1		250,000	
合計				22,850,000	
說明	1. 本案申請土石採取面積為：88,395.00 m <sup>2</sup> (8.8395 公頃)。 2. 本案申請土石採取數量為：390,000 m <sup>3</sup> 。 3. 表面回填土石方數量為：0 m <sup>3</sup> 。(本案土石採取完成後將設置土資場) □ 實際銷售土石數量為：390,000 m <sup>3</sup> (實方)。				

#### 2. 銷售收益：

$$\square \text{ 年平均產量：} 390,000 \times 1.25 \div 3 = 130,000 \text{ m}^3$$

$$\square \text{ 年銷售金額：} 230 \times 130,000 = 29,900,000 \text{ 元}$$

#### 3. 生產利潤與投資報酬率：

$$\square \text{ 年生產利潤：(年銷售收益) - (年生產成本)}$$

$$29,900,000 - 22,850,000 = 7,050,000 \text{ 元}$$

$$\square \text{ 投資報酬率：(年生產利潤} \div \text{(資本投資} + \text{周轉金))} \times 100\%$$

$$(7,050,000 \div (18,035,000 + 16,800,000)) \times 100\% = 20.24\%$$

## (四). 預定進度如下表

二期 工程項目	第一年度										第二年度										第三年度										第四年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申請土石採取																																										
取得土石採取許可證																																										
申報雜項工程開工																																										
雜項工程驗收																																										
土石採取																																										
回覆表面土層																																										
驗收合格																																										
土質場作業																																										
備註	<p>1. 本案土石採取預計兩年完，土石採取完成後將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土質場設施，以配合當地公供工程管建層業土石方運作。</p>																																									

## (五). 結論：

本申請區之砂石品質甚佳，砂石來源尚稱充足，交通條件佳、市場需求量大，就投資報酬及工程供需而言，本計畫確屬可行。

## 第八章、土石採罄或無繼續經營意願之整復維護措施

本案若土石採罄或無繼續經營意願時，將迅速恢復原有地貌，並作好水土保持工作，將原有表土復原恢復原狀。

## 第九章、環境品質監測作業

1. 無論是否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環境品質監測應至少包括：
2. 根據環境評估結果，辦理環境品質監測。
3. 環境品質監測頻率不得少於下表之要求，未列入之項目，

其監測頻率依相關規定或慣例辦理之。

監測項目	監測時間	頻率量	監測位置
空氣品質	採掘期間	每季一次	上風、下風及鄰近聚落
地下表水質	採掘期間	每季一次	鄰近溝渠及水道
地下水水質	採掘期間	每季一次	採取區內及採取區四周
			(四方位，可利用現有水井或新設水井)
噪音	採掘期間	每季一次	採取區四周及鄰近聚落
振動	採掘期間	每季一次	採取區四周、運輸道路及鄰近聚落
交通流量	採掘期間	每季一次	運輸道路

## 第十章、公共設施維護計畫

1. 本案基地四周鄰接農田故對於公共設施影響較少。
2. 本案於開採期間將定期維護路面之平整及確保行駛車輛安全性，路面每日派出灑水車定期灑水，並於該基地四周公共排水溝清潔以保持暢通。
3. 本案於開採期間將於道路交叉口處，派員指揮交通以確保行駛車輛安全性。本工地所屬用人員將優先雇用當地人員，以提供當地就業機會。



□ 設置計畫書圖概要：



附件一：

分析檢驗報告說明



地址：新竹縣科里路(310)中興路四段195號4樓

電話：(03)5818384

DO NOT COPY  
 Analytical Report  
 不准複印

委託人： 安振興  
 Report Issued To:

樣品名稱： 砂砂

Name Of Sample(s):

收件日期：

Date Received: 910826

原樣編號：

Sample ID: 安振興1

報告編號：

Job No: F6GL300-92-29

樣品說明：

Additional Description:

報告日期：

Date Of Report: 910820

樣品編號：

REL ID: L9108270025

分析項目	分析結果	備註
SiO <sub>2</sub>	95.23%	
Al <sub>2</sub> O <sub>3</sub>	1.89%	
K <sub>2</sub> O	0.94%	
Na <sub>2</sub> O	0.19%	
水份	0.037%	

粒徑(mesh)	重量(g)	所佔百分比(%)
+20	1.10	0.37
20/30	27.77	9.26
30/40	42.93	14.3
40/50	38.64	12.9
50/60	23.53	7.84
60/70	0.82	0.27
70/100	132.27	44.1
-100	32.86	10.9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係根據委託人提供之樣品，經本所儀器設備分析所得之結果。

2. 本報告之內容僅供委託人參考。

3. 本報告之內容，不得作為商業用途或法律訴訟之用。

The content of this report is not applicable for advertising or legal purposes.







授權簽發(主管)：

Authorized by: 王岩 簽

附件二：

- 鑽探報告說明

金門縣金沙鎮  
 鵲山段 457 地號地質鑽探工程  
 工作報告書

技師簽章	公司簽章
<p>司政部登記號碼:410003</p>   	

公 司：川石工程有限公司  
 通 訊 處：板橋市民生路一段91號3樓  
 電 話：(02) 2962-6601  
 傳 真：(02) 2952-2737  
 E-mail：pan2556@ms28.hinet.net

# 金門縣金沙鎮 鵝山段 457 地號地質鑽探工程 工作報告書

## 目 錄

	頁數
目 錄	I
圖目錄	II
表目錄	III
附 錄	III
第一章 前言	1
第二章 工作範圍	2
第三章 現場鑽探取樣與試驗工作	3
一、基地現場鑽探取樣工作	3
二、現場觀測工作	3
三、現場工作數量統計	3
第四章 試驗室內試驗工作	6
第五章 基地地層概況工程特性	9
一、區域地質概況	9
二、基地地層概況	14
三、地下水位狀況	14
第六章 建築物基礎穩定分析	19
一、引言	19
二、基礎型式之選擇	20
三、基礎承载力分析	20
四、基礎沉陷量分析	21
五、基礎開挖穩定分析	23
六、基礎底部上浮力分析	25
第七章 液化潛能分析	26
一、概說	26
二、土壤液化潛能經驗分析法	27
三、液化分析結果	30
第八章 結論與建議	47

## 圖目錄

圖 3-1	鑽孔平面位置示意圖	4
圖 5-1	區域地質圖	13
圖 5-2	基地地層剖面圖 (A-A)	15
圖 5-2	基地地層剖面圖 (B-B)	16
圖 5-2	基地地層剖面圖 (C-C)	17
圖 5-2	基地地層剖面圖 (D-D)	18
圖 7-1	日本道路協會簡易經驗法分析流程	31

## 表目錄

表 3-1	現場工作數量統計表	5
表 4-1	試驗工作數量統計表	8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1)	32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2)	33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3)	34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4)	35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5)	36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6)	37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7)	38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8)	39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9)	40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10)	41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11)	42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12)	43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13)	44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14)	45
表 7-1	液化潛能分析結果表 (BH-15)	46

# 附 錄

- 附錄 A 一般地區民營事業
- 附錄 B 縣管分營事業
- 附錄 C 現場錄像紀錄
- 附錄 D 現場施工照片



# 金門縣金沙鎮 鵲山段 457 地號地質鑽探工程 工作報告書

## 第一章 前言

金門縣金沙鎮鵲山段 457 等一筆地號基地，擬進行土石採取工程，現正進行整體規劃中。為進一步瞭解基地地層分佈狀況及工程性質，作為規劃及結構設計之參考，乃委託川石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進行基地地質鑽探、取樣及試驗工作。本公司接受委託後，於民國 93 年 4 月上旬進駐基地，正式展開現場之地質鑽探及取樣工作，並於現場完成後，隨即進行室內試驗及分析工作。現已完成全部委託工作，爰提出本鑽探工作報告書，以供設計及施工之參考。

## 二、調查資料彙況

為補充調查區內各時點調查資料，獲取該區各時點之土壤磁場磁感率及磁場磁感率之關係，特於調查區內各時點進行土壤磁感率調查。經由土壤磁感率及磁感率之調查，並比較分析結果，獲取該區各時點土壤磁感率及磁場磁感率之關係。本區各時點土壤磁感率之調查結果（10.00公尺）土壤磁感率與土壤磁感率之關係如下表所示，由圖可知，土壤磁感率與磁感率之關係呈正相關，土壤磁感率愈高，磁感率亦愈高。土壤磁感率之調查結果，土壤磁感率與磁感率之關係如下表所示，由圖可知，土壤磁感率與磁感率之關係呈正相關，土壤磁感率愈高，磁感率亦愈高。

由國內土壤一般物理性質試驗結果得知本層次之土壤單位重量( $\gamma$ )約在 1.51  $t/m^3$  至 2.23  $t/m^3$  之間，平均約在 1.798  $t/m^3$  左右；而自然含水量( $w$ )則在 6.38 % 至 23.99 % 之間，平均約在 16.822 % 左右。根據土壤統一分類法則，本地層之土壤分類為 SP、SP-SM 或 SM。

而合基地土層各項工程性質，得本基地之地層剖面圖如圖 5-2 所示。

## 三、地下水位狀況

基於地下水位之高低及地下水壓之大小對於基礎設計及工程施工之重要性，於各鑽孔完成後 24 小時進行地下水位之觀測，以瞭解基地地下水位分佈情形。根據基地地層概況及施工期間現場觀測之結果顯示，基地之地下水位約在地表下 0.60 公尺至 3.20 公尺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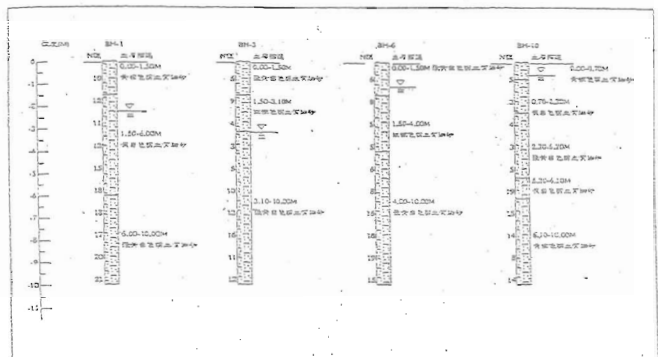


圖 5-2 基礎地層剖面圖 (A-A)

## 第八章 結論與建議

- 一、本基地之地層變化情形，經疊層增減或地層剖面圖，詳見圖 5-1 基地地層剖面圖所示。
- 二、本基地建築物基礎承载力、沉降量及開挖穩定分析，應根據本基地之地層狀況、樁切規劃資料、荷重狀況，按第六章建議公式進行詳細之分析檢討。
- 三、根據基地施工期間實測結果，本基地地下水位約位於地表下 0.60 公尺至 3.20 公尺左右，而建議分析之常態水位為 GL.-1.00 公尺，地下水壓則建議考慮為靜水壓分佈，故對於埋置於地表下 1.00 公尺以下處之基礎將造成上浮力。
- 四、根據液化分析之結果，本基地局部地層在最大水平加速度 0.23g 作用下，有產生液化之可能 ( $FL < 1.0$ )。

§ 附錄 A 一般物理性試驗結果 §

## 鑽探及試驗報告表

工程名稱：金門縣金沙湖山段457地號地質鑽探工程

鑽探日期：93.04.08

工程地點：金門縣金沙湖

鑽孔編號：BH-2

試驗日期：93.04.12-93.04.19

深度 M	樓 號	擊 數 N	柱 狀 圖	地 質 說 明	顆 粒 分 析			土壤 分類	自然 含水量 (%)	當地 密度 t/m <sup>3</sup>	孔隙比 e	液性 指數 (%)	塑性 指數 (%)	塑性 指數 (%)	比 重 Gs	估計 承載力 t/m <sup>2</sup>
					卵礫石	砂	粉土/粘土									
1	5-1-2	7		0.00-0.40M 紅褐色粉土質粘土含細砂	0.00	95.81	4.19	SP	21.60	2.05	0.56	-	-	IP <sup>0</sup>	2.61	8.4
2	5-2-2	10		0.40-2.20M 黃棕色粉土質細砂	0.96	94.98	4.06	SP	10.29	1.71	0.70	-	-	IP <sup>0</sup>	2.63	11.9
3	5-3-2	11		2.20-4.10M 黃棕色粉土質細砂含粘土	0.61	94.81	4.58	SP	9.05	1.59	0.80	-	-	IP <sup>0</sup>	2.61	13.1
4	5-4-2	14		4.10-10.00M 黃棕色粉土質細砂	0.00	96.20	3.80	SP	11.66	1.73	0.70	-	-	IP <sup>0</sup>	2.63	16.2
5	5-5-2	15			0.37	93.96	5.67	SP-SM	20.38	1.79	0.78	-	-	IP <sup>0</sup>	2.61	17.9
6	5-6-2	16			0.12	93.44	4.44	SP	19.80	1.80	0.75	-	-	IP <sup>0</sup>	2.63	19.1
7	5-7-2	19			0.11	96.52	3.26	SP	8.89	1.61	0.78	-	-	IP <sup>0</sup>	2.63	22.7
8	5-8-2	20			0.15	95.10	4.75	SP	10.02	1.58	0.83	-	-	IP <sup>0</sup>	2.64	23.9
9	5-9-2	21			0.00	93.38	6.62	SP-SM	21.24	1.93	0.66	-	-	IP <sup>0</sup>	2.64	25.1
10	5-10-2	23		0.00	93.62	4.38	SP	20.51	1.87	0.69	-	-	IP <sup>0</sup>	2.61	27.5	
11				鑽探終止												
12																
13																
14																
15																

## 鑽探及試驗報告表

工程名稱：金門縣金沙鎮崎山段457地號地質鑽探工程

鑽探日期：93.04.07

工程地點：金門縣金沙鎮

鑽孔編號：DH-1

試驗日期：93.04.12~93.04.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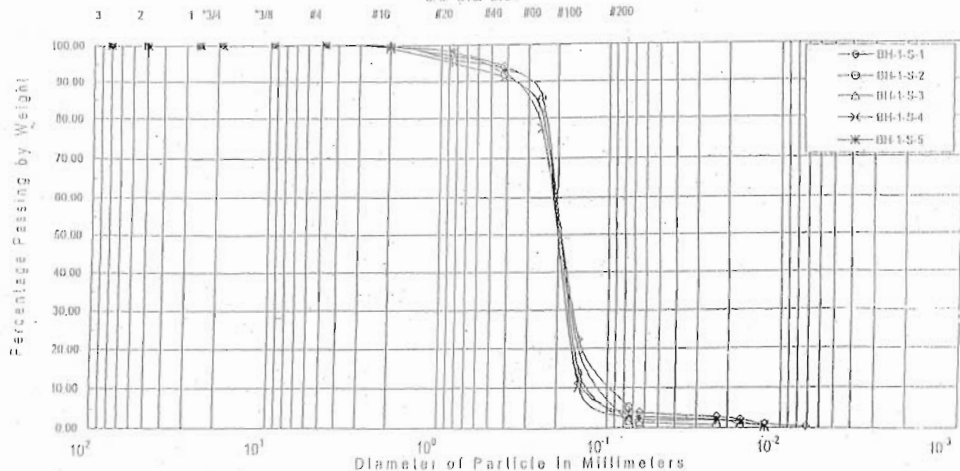
深度 M	層 號	層 數 H	柱 狀 圖	地質說明	顆粒分析			土層 分類	自然 含水量 (%)	當地 密度 t/m <sup>3</sup>	孔隙比 e	液性 指數 (%)	塑性 指數 (%)	塑性 指數 (%)	比 重 (Gs)	估計 承载力 (t/m <sup>2</sup> )
					非礫石	砂	粉土黏土									
1	S-1-2	10		0.00-1.50M 黃綠色粉土質細砂	0.00	94.56	5.44	SP-SM	10.21	1.76	0.65	--	--	NP	2.64	11.9
2	S-2-2	12		1.50-6.00M 灰白色粉土質細砂	0.00	98.04	1.96	SP	10.93	1.68	0.75	--	--	NP	2.65	14.3
3	S-3-2	11			0.00	98.00	2.00	SP	22.77	1.82	0.78	--	--	NP	2.64	13.1
4	S-4-2	13			0.00	97.20	2.80	SP	22.43	1.98	0.63	--	--	NP	2.63	15.5
5	S-5-2	15			0.00	96.09	3.91	SP	23.59	1.90	0.71	--	--	NP	2.63	17.9
6	S-6-2	18		6.00-10.00M 淺黃白色粉土質細砂	0.00	95.79	4.21	SP	21.44	1.96	0.64	--	--	NP	2.64	21.5
7	S-7-2	18			0.00	96.83	3.17	SP	22.64	1.84	0.77	--	--	NP	2.65	21.5
8	S-8-2	17			0.00	95.06	4.94	SP	23.99	1.84	0.78	--	--	NP	2.64	20.3
9	S-9-2	20			0.00	97.97	2.03	SP	23.28	1.82	0.79	--	--	NP	2.64	23.9
10	S-10-2	21		0.00	94.22	5.78	SP-SM	21.21	1.94	0.65	--	--	NP	2.64	25.1	
11			鑽探終止													
12																
13																
14																
15																

§ 附錄 B 顆粒分佈曲線結果 §



# GRAIN SIZE DISTRIBUTION CURVE

U.S. Std. Size



GRAVEL		SAND			FINES	
COARSE	FINE	COARSE	MEDIUM	FINE	SILT	CL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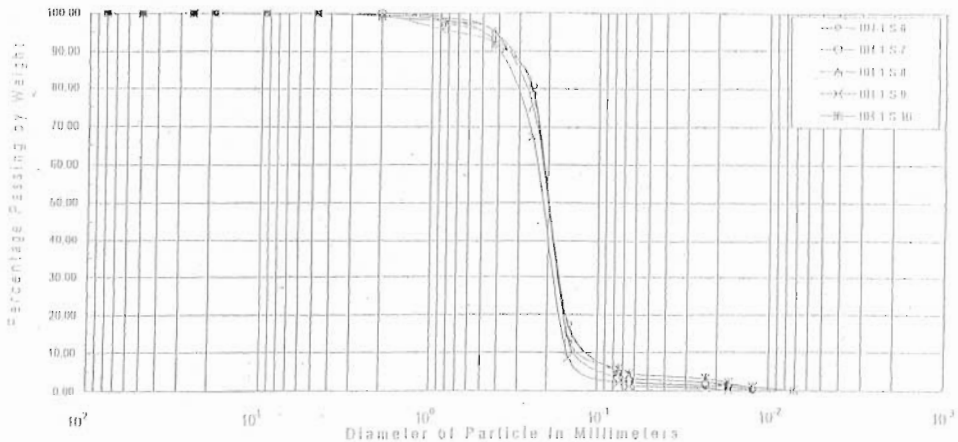
川石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稱：金門縣金沙鎮鵝山段457地號地質鑽探工程

# GRAIN SIZE DISTRIBUTION CURVE

U.S. Std. Sieve

3    2    1 1/4    3/8    #4    #10    #20    #40    #60    #100    #200



GRAVEL		SAND			FINES	
COARSE	FINE	COARSE	MEDIUM	FINE	SILT	CLAY

川石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稱：金門縣金沙鎮鵝山段457地號地質鑽探工程

§ 附錄 C 現場鑽探紀錄表 §

# 石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 地 質 鑽 探 紀 錄 表

工程名稱：金門縣金寧鎮鎮公所住宅地質鑽探工程

鑽探地點：金門縣金寧鎮

鑽探孔號：B5-1

鑽探深度：10.00M

地下水位：-2.30M(表層水)

鑽探日期：93.04.07

衝擊數係用2英寸分型式取樣以140磅重錘自30英寸高度自由落下擊入1呎深之擊數

土 樣 編號	深 度 (M)		衝 擊 數 (N 值)			土 樣 分類說明	備 註 (地層變化、地質結構、裂隙、湧水及其他)
	自	至	15CM	15CM	15CM		
S-1-2	0.55	1.00	3	5	5		0.00-1.50M
S-2-2	1.55	2.00	3	5	7		黃棕色粉土質細砂
S-3-2	2.55	3.00	4	4	7		1.50-6.00M
S-4-2	3.55	4.00	4	5	8		灰白色粉土質細砂
S-5-2	4.55	5.00	5	7	8		6.00-10.00M
S-6-2	5.55	6.00	6	8	10		淡黃白色粉土質細砂
S-7-2	6.55	7.00	7	9	9		
S-8-2	7.55	8.00	6	8	9		
S-9-2	8.55	9.00	7	9	11		
S-10-2	9.55	10.00	5	9	12		

# 川石工程有限公司

## 地質鑽探紀錄表

工程名稱：金門縣金沙鎮鷓山段457地號地質鑽探工程

鑽探地點：金門縣金沙鎮

鑽探孔號：BH-2

鑽探深度：10.00M

地下水位：-2.60M (表層水)

鑽探日期：93.04.08

衝擊數係用2英寸分裂式取樣以140磅重錘自30英寸高度自由落下擊入1呎深之擊數

土樣編號	深度(M)		衝擊數(N值)			土樣分類說明	備註 (如層變化、地質特殊粒徑、滲水及其他)
	自	至	15CM	15CM	15CM		
S-1-2	0.55	1.00	2	2	5		0.00-0.40M
S-2-2	1.55	2.00	2	4	6		紅棕色粉土質粘土含細砂
S-3-2	2.55	3.00	3	5	6		0.40-2.20M
S-4-2	3.55	4.00	3	6	8		黃棕色粉土質細砂
S-5-2	4.55	5.00	4	7	8		2.20-4.10M
S-6-2	5.55	6.00	4	7	9		黃棕色粉土質細砂含粘土
S-7-2	6.55	7.00	5	8	11		4.10-10.00M
S-8-2	7.55	8.00	6	9	11		黃棕色粉土質細砂
S-9-2	8.55	9.00	7	9	12		
S-10-2	9.55	10.00	7	10	13		

附件三：

- 地籍圖、土地登記謄本

## 金門縣土地登記謄本 (全部)

金沙鎮嵩陽山段 0457-0000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93年11月17日14時24分

頁次：1

## 土地標示部

登記日期：民國86年05月14日 登記原因：地籍圖重測  
 地目：原 等則：-- 面積：\*\*152,467.41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93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 土地所有權部

登記次序：0003 登記原因：繼承  
 登記日期：民國---年--月--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00年00月00日  
 所有權人：黃振盟  
 住 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權利範圍：\*\*\*\*\*2分之1\*\*\*\*\*  
 權狀字號：084金地字第004627號  
 當期申報地價：0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2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登記次序：0006 登記原因：買賣  
 登記日期：民國84年05月16日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84年05月01日  
 所有權人：劉明欣  
 住 址：高雄市苓雅區正義里9鄰正義路70巷4號  
 權利範圍：\*\*\*\*\*2分之1\*\*\*\*\*  
 權狀字號：084金地字第003129號  
 當期申報地價：0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84年05月 \*\*\*\*\*130.0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2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張忠民

金門電謄字第002802號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金門縣地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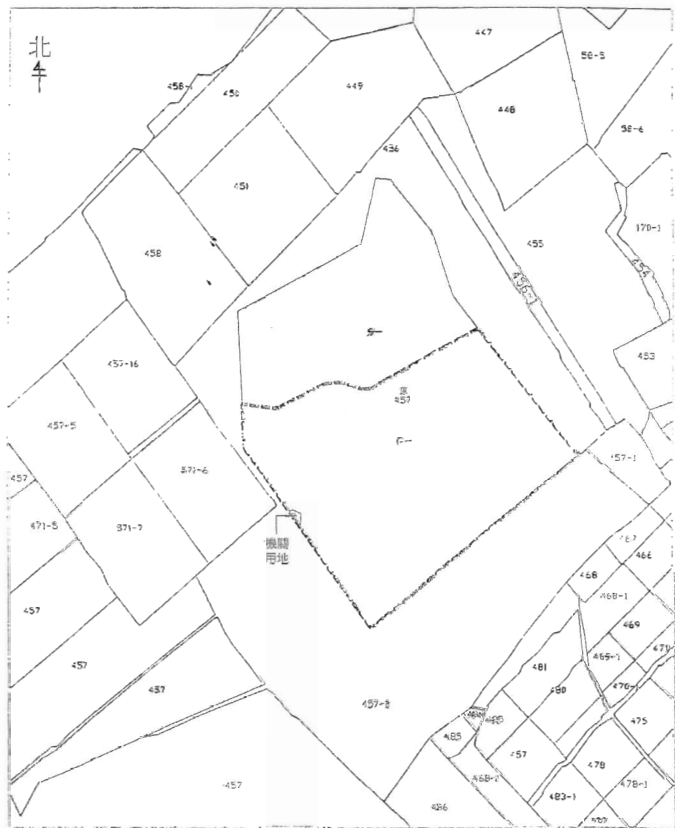
本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金門縣地政局

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由宏碁不動產鑑定顧問(股)公司自行列印

謄本檢查號：093WA002802REG439E7B9CD43C3ACEFEB1

41AA40FAE，可至：LAND.HINET.NET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惟為考量檔案傳輸中心

之資料負荷度，線上有效查驗期限為三個月。



圖例:

□ 變更位置地籍圖



附件十：金門縣都市計劃委員會第 21 次都委會會議紀錄

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二十一次委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地點：金門縣政府第一會議室

主席：李主任委員炆烽

出席委員及列席人員：詳見簽到簿 記錄：黃嘉蓮

壹、主席致詞：略

貳、審議案報告：略

參、審議決議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一) 修訂「金門特定區計畫風景區開發許可作業規定(草案)」案。
- (二) 修訂「金門特定區計畫農業區保護區土地使用審查要點(草案)」案。
- (三) 「楊成源君申請於金寧鄉寧山段九〇一地號土地興建農舍案」

上述三個案變更案業已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修正。

二、審議案部分：

第一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第一種風景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

決議：基於地區整體開發計畫及環境考量，經與會委員充分討論，舉手表決，全數通過維持原計畫，並請委員協助承辦單位研擬具體意見，妥予函復申請人說明。

第二案：配合金城鎮第一期區段徵收地區變更金門特地區計畫及金城細部計畫案

決議：本案除左列各點外，其餘准照原變更計畫書內容，並退請由承辦單位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由縣府逕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 一、九十一年五月十五日總統令公布修正都市計畫法第二十三條已明定由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定實施細部計畫，故細部計畫案部分，俟本主要計畫案完成法定程序後，再由縣府本於職權自行核定。
- 二、計畫名稱修正為「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鎮第一期區段徵收地區)案」。
- 三、書圖製作請參照「都市計畫書圖製作規則」修正。

#### 四、計畫書部份：

- (一) 變更內容有關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部分，應先行釐清表示，俾利先行提報審查。
- (二) 表一變更內容明細表：有關變更理由涉及書圖不符部份或係依實需辦理變更部分，應分別載明清楚，俾利審查。
- (三) 表二變更前後土地面積對照表：變更範圍及面積再行確認、修正，前後應能一致。

#### 第三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決議：本案因案情複雜，由本會委員組成專案小組(成員另案簽請主任委員核可)先行審查，研提具體審查意見後，再行提會討論。

肆、散會

附件十一：金門縣都市計劃委員會第 31 次都委會會議紀錄

# 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三十一次委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三日

地點：金門縣政府第一會議室

主席：李主任委員炆峰

出席委員及列席人員：詳會議簽到簿

記錄：黃嘉堂

壹、主席致詞：略

貳、審議案報告：略

參、審議決議事項：

## 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第一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住宅區（自然村—金城部分）案

決議：本案除變更內容重新整理，補充說明變更理由，其餘准照本會專案小組審查意見通過，並退請提案單位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由縣府進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第二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住宅區（自然村—金湖部分）案

決議：本案除變更內容重新整理，補充說明變更理由，其餘准照本會專案小組審查意見通過，並退請提案單位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由縣府進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第三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住宅區（自然村—金沙部分）案

決議：本案除變更內容重新整理，補充說明變更理由，其餘准照本會專案小組審查意見通過，並退請提案單位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由縣府進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第四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住宅區（自然村—金寧部分）案

決議：本案除變更內容重新整理，補充說明變更理由，其餘准照本會專案小組審查意見通過，並退請提案單位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由縣府進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 二、審議案部分：

### 第一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機關用地）案

決議：為維護整體環境景觀及考量交通衝擊，宜請警察局另覓適當地點劃設（以現有廢棄營區為主），本案維持原計畫。

### 第二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旅館區）案

本案因案情複雜，經簽奉核可由本會委員組成專案小組先行審查，本案專案小組成員為陳委員家欣（召集人）、蔡委員輝詩、李委員成義、黃委員奕焮、李委員文俊、林委員金量、江委員柏煒、劉委員金台等共計八人，業於九十三年四月十二日召開會議審查完竣，並獲致具體具體審查意見，爰提會討論。

決議：本案除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前，已實際從事旅館經營者或已申建者協助輔導合法，配合原申請地籍面積變更土地使用分區外，其餘准照本會專案小組審查意見（詳附錄）通過，並退請提案單位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由縣府逕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 第三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其他分區）案

本案因案情複雜，經簽奉核可由本會委員組成專案小組先行審查，本案專案小組成員為陳委員家欣（召集人）、蔡委員輝詩、李委員成義、黃委員奕焮、李委員文俊、林委員金量、江委員柏煒、劉委員金台等共計八人，業於九十三年七月八日召開會議審查完竣，並獲致具體審查意見，爰提會討論。

決議：本案除部分配合地區未來發展考量調整修正外，其餘准照本會專案小組審查意見（詳附錄）通過，並退請提案單位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由縣府逕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 第四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計畫書部分）

決議：本案除計畫人口依地區未來觀光發展需求調整為十萬人，計畫面積依實測面積調整修正，計畫內容並請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規定補充防災系統等相關資料，其餘准照

原變更計畫書內容，並退請提案單位依照修正計畫書、圖後，由縣府進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第五案：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第一種風景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再提會討論案

決議：本案原則同意，惟涉及環評、回饋事項及其他後續配套處理方式，由本會另組專案小組（成員另案簽請主任委員核可）續予審查，獲致具體審查意見後並納入計畫書規定，檢視無誤後由縣府進行核轉，免再提會討論。

肆、散會

附件十二：金門縣政府會議紀錄(93.11.11 第一次會議)



## 金門縣政府會議紀錄

- 一、開會事由：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為金沙鎮公所報會審核之「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第一種風景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第一次審查會議
- 二、會議時間：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下午二時
- 三、會議地點：本府第二會議室
- 四、主持人：翁主任秘書廷為 記錄：黃嘉瑩
- 五、參加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 六、討論事項：略
- 七、會議結論
  - （一）本案回饋比例同意比照變更工業區回饋原則辦理。
  - （二）另本案涉及環評、回饋細項、復育計畫及後續處理方式，請提案單位金沙鎮公所研擬具體書面資料後，再提會討論。
- 八、散會

附件十三：金門縣政府會議紀錄(94.1.10 第二次會議)

## 金門縣政府會議紀錄

一、開會事由：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為金沙鎮公所報會審核之「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第一種風景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第二次審查會議

二、會議時間：九十四年元月十日下午二時

三、會議地點：本府第二會議室

四、主持人：翁主任秘書廷為

記錄：黃嘉堃

五、參加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六、討論事項：略

七、會議結論

（一）本案回饋比例依下列原則辦理：

1. 三年內開發回饋 15%；四年內開發回饋 17.5%；五年內開發回饋 20%；五年後若仍未開發則回復原使用分區。

2. 回饋金應於申請開發前折算繳納。

（二）土石採取相關行為應於正式開採後五年內完成開採，並於完成開採後讓租縣府作為垃圾掩埋場、土質場或廢棄土處理使用，租金計算依環保署公告垃圾掩埋承租相關規定辦理。

（三）本案會議結論請承辦單位簽請縣長核定後，送請提案單位依照修正相關書圖文件，提送內政部審議。

八、散會

附件十四：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09 次會議會  
議紀錄

內政部 函

機關地址：10017臺北市徐州路5號

聯絡人：溫碧鈺

聯絡電話：87712615

電子郵件：bee@cpami.gov.tw

受文者：金門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8月10日

發文字號：內授營都字第0940083982號

類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第11案.pdf)

主旨：為「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第一種風景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一案，檢送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09次會議紀錄2份，請迅依法議辦後再行報核，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府94年4月28日府建都字第0940021451號函。
- 二、案經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94年5月24日第809次會議審決(詳會議紀錄核定案件第11案)在卷。

正本：金門縣政府

副本：國防部、經濟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福建省政府(均含會議紀錄乙份)、本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二科，二份)、  
依權責劃分規定送據業務主管  
決行

金門縣政府 (84)



##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09 次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9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 二、地點：本部營建署 601 會議室。
- 三、主席：蘇養主任委員嘉全（宣布開會時兼任主任委員因公不克出席，由委員互推林委員中森代理主席）

紀錄彙整：陳志賢、溫碧錦

- 四、出席委員：（詳會議簽到簿）。
- 五、列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簿）。
- 六、確認本會第 608 次會議紀錄。
- 決定：確定。
- 七、核定案件：

第 1 案：宜蘭縣政府函為「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兒童遊樂場用地為社會福利用地）案」。

第 2 案：宜蘭縣政府函為「變更宜蘭都市計畫（配合宜蘭生物醫學科技園區開發）案」。

第 3 案：台中縣政府函為「變更大雅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內變更內容綜理表第八案附帶條件專案通盤檢討案」。

第 4 案：南投縣政府函為「變更水里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第 5 案：南投縣政府函為「變更集集都市計畫（重製及專案通盤檢討）案」。

第 6 案：南投縣政府函為「變更名間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

重製)案」。

第7案：南投縣政府函為「變更名間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鐵路鐵塔專用區)案」。

第8案：台南縣政府函為「變更山上都市計畫(部分保護區、農業區及水溝用地為河川區)案」。

第9案：嘉義縣政府函為「變更朴子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河川水溝、道路用地、批發市場用地為道路用地兼供快速公路使用)案」。

第10案：桃園縣政府函為「變更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計畫(配合區段徵收工程作業)(部分公園用地及綠地為宗教專用區)案」。

第11案：金門縣政府函為「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第一種風景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

八、報告案件：

第1案：有關「都市計畫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立法程序議情形及進度。

第 11 案：金門縣政府函為「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第一種風景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

說明：一、本案業經金門縣都市計畫委員會 93 年 9 月 13 日第 31 次會議審議通過，並准金門縣政府 94 年 4 月 28 日府建都字第 0940021451 號函，檢附計畫書、圖報請核定等由到部。

二、法令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3 款。

三、變更位置：詳計畫圖示。

四、變更內容：詳計畫書。

五、公民或團體所提意見：詳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決議：本案考量本特定區之離島特殊條件需求，原則同意變更，並除下列各點外，其餘准照金門縣政府核議意見通過，並退請該府依照決議修正計畫書、圖後，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免再提會討論。

一、計畫書審核摘要表及計畫書第 7 頁之法令依據引述「內政部 89 年 9 月 13 日台 89 內營字第 8985975 號」乙節，因非屬本案變更之法令依據，予以刪除，如有需要，請於計畫書中適當章節內敘明或以附件方式納入計畫書中，以資妥適。

二、計畫書第 21 頁有關本案回饋金之計算方式係依「開發面積」為計算基準提供回饋，為避免造成日後執行之爭議，修正為「按申請變更面積」依都市計畫變更後第一次之公告土地現值為繳交代金計算基準，及應由本案開發單位與金門縣政府簽訂協議書，具結保證依規定提供繳交代金，否則維持原計畫使用，並納入計畫書內載。



明規定。

- 三、計畫書第 23 頁有關本案之環境影響說明，部分圖識將不考慮開發乙節，原則同意，並請金門縣政府與土地所有權人協商依實際需要調整本案變更範圍。
- 四、本案開發行為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並於本案報請核定時，應檢附環保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環境影響說明書或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相關書件，以資達法。
- 五、本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部分，同意照金門縣政府列席代表於會中所提「建蔽率不得超過 19%，容積率不得超過 19%」通過。
- 六、為考量將來與周邊土地環境之相容調和使用，本案土地應依法申請土石採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核同意開採計畫，及依規定期限完成，並建議金門縣政府考量將本案土石採取完成後規劃作為人工湖或其他公共開放空間使用及將土石採取完成後之最終土地再利用構想及相關配套措施，納入計畫書中，以利查核。
- 七、請金門縣政府應就未來金門地區土石需求與供應妥為整體規劃與配套措施，以避免任意採取土石、破壞地形、改變地貌，嚴重影響環境生態永續發展。

附件十五：土石採相關實測平面圖、地形坡度圖及  
開採量計算圖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金門)

A1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23	34.25	33.86	33.92
計劃高:	34.23	34.25	33.86	28.92
高差:	0.00	0.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25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50.00	

A2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86	33.92	33.48	33.65
計劃高:	33.86	28.92	33.48	28.65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125.00	

A3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48	33.65	33.08	33.18
計劃高:	33.48	28.65	33.08	28.18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000.00	

A4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08	33.18	32.58	32.72
計劃高:	33.08	28.18	32.58	27.72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875.00	

A5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58	32.72	32.25	32.29
計劃高:	32.58	27.72	32.25	27.29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750.00	

A6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25	32.29	31.87	31.91
計劃高:	32.25	27.29	31.87	26.91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4625.00	

A7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87	31.91	31.42	31.61
計劃高:	31.87	26.91	31.42	26.61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5500.00	

A8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42	31.61	30.95	31.35
計劃高:	31.42	26.61	30.95	26.35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6375.00	

A9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95	31.35	31.16	31.25
計劃高:	30.95	26.35	31.16	26.25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7250.00	

A10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16	31.25	31.91	31.38
計劃高:	31.16	26.25	31.91	26.38
高差:	0.00	5.00	0.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8125.0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 A1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91	31.38	30.56	30.42
計劃高:	31.91	26.38	30.56	25.42
高 差:	0.00	5.00	0.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9000.00	

### A1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56	30.42	30.58	30.08
計劃高:	30.56	25.42	30.58	25.08
高 差:	0.00	5.00	0.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9875.00	

### A1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58	30.08	30.06	29.23
計劃高:	30.58	25.08	30.06	24.23
高 差:	0.00	5.00	0.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8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0750.00	

### A1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06	29.23	29.26	28.91
計劃高:	30.06	24.23	29.26	23.91
高 差:	0.00	5.00	0.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93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1685.00	

### A1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9.26	28.91	29.10	28.78
計劃高:	29.26	23.91	29.10	28.78
高 差:	0.00	5.00	0.00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147.5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1832.50	

### B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25	34.55	33.92	34.08
計劃高:	34.25	34.55	28.92	29.08
高 差:	0.00	0.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75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2582.50	

### B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92	34.08	33.65	33.75
計劃高:	28.92	29.08	28.65	28.75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5707.50	

### B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65	33.75	33.18	33.25
計劃高:	28.65	28.75	28.18	28.25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8832.50	

### B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18	33.25	32.72	32.84
計劃高:	28.18	28.25	27.72	27.84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1957.50	

### B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72	32.84	32.29	32.44
計劃高:	27.72	27.84	27.29	27.44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5082.5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B6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29	32.44	31.91	32.12
計劃高:	27.29	27.44	26.91	27.12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125.00	

B7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91	32.12	31.61	31.88
計劃高:	26.91	27.12	26.61	26.88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1332.50	

B8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61	31.88	31.35	31.59
計劃高:	26.61	26.88	26.35	26.59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4457.50	

B9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35	31.59	31.25	31.59
計劃高:	26.35	26.59	26.25	26.59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7582.50	

B10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25	31.59	31.38	31.32
計劃高:	26.25	26.59	26.38	26.32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40707.50	

B1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38	31.32	30.42	31.05
計劃高:	26.38	26.32	25.42	26.05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43832.50	

B1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42	31.05	30.08	30.09
計劃高:	25.42	26.05	25.08	25.09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46957.50	

B1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08	30.09	29.23	29.16
計劃高:	25.08	25.09	24.23	24.16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50082.50	

B1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9.23	29.16	28.91	29.14
計劃高:	24.23	24.16	23.91	24.14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53207.50	

B1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8.91	29.14	28.78	28.92
計劃高:	23.91	24.14	28.78	28.92
高差:	5.00	5.00	0.00	0.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53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53742.5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C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55	34.89	34.08	34.42
計劃高:	34.55	34.89	29.08	29.42
高 差:	0.00	0.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6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54367.50	

C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08	34.42	33.75	34.07
計劃高:	29.08	29.42	28.75	29.07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57492.50	

C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75	34.07	33.25	33.59
計劃高:	28.75	29.07	28.25	28.59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60617.50	

C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25	33.59	32.84	33.10
計劃高:	28.25	28.59	27.84	28.1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63742.50	

C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84	33.10	32.44	32.61
計劃高:	27.84	28.10	27.44	27.6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66867.50	

C6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44	32.61	32.12	32.28
計劃高:	27.44	27.61	27.12	27.28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69992.50	

C7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12	32.28	31.88	32.15
計劃高:	27.12	27.28	26.88	27.15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73117.50	

C8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88	32.15	31.59	31.73
計劃高:	26.88	27.15	26.59	26.73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76242.50	

C9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59	31.73	31.59	31.73
計劃高:	26.59	26.73	26.59	26.73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79367.50	

C10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59	31.73	31.32	31.53
計劃高:	26.59	26.73	26.32	26.53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82492.5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C1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32	31.53	31.05	31.18
計劃高:	26.32	26.53	26.05	26.18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85617.50	

C1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05	31.18	30.09	30.48
計劃高:	26.05	26.18	25.09	25.48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88742.50	

C1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09	30.48	29.16	29.52
計劃高:	25.09	25.48	24.16	24.52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91867.50	

C1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9.16	29.52	29.14	29.37
計劃高:	24.16	24.52	24.14	24.37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94992.50	

C1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9.14	29.37	28.92	29.31
計劃高:	24.14	24.37	28.92	29.31
高 差:	5.00	5.00	0.00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592.5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95585.00	

D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89	35.09	34.42	34.87
計劃高:	34.89	35.09	29.42	29.87
高 差:	0.00	0.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50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96085.00	

D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42	34.87	34.07	34.41
計劃高:	29.42	29.87	29.07	29.4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99210.00	

D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07	34.41	33.59	33.81
計劃高:	29.07	29.41	28.59	28.8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02335.00	

D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59	33.81	33.10	32.86
計劃高:	28.59	28.81	28.10	27.86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05460.00	

D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10	32.86	32.61	32.89
計劃高:	28.10	27.86	27.61	27.89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08585.0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D6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61	32.89	<b>32.28</b>	32.27
計劃高:	27.61	27.89	27.28	27.27
高 差:	5.00	5.00	<b>5.00</b>	<b>5.00</b>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11710.00	

D7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28	32.27	32.15	32.26
計劃高:	27.28	27.27	27.15	27.26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14835.00	

D8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15	32.26	<b>31.73</b>	<b>31.76</b>
計劃高:	27.15	27.26	26.73	26.76
高 差:	5.00	<b>5.00</b>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17960.00	

D9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73	31.76	31.73	31.47
計劃高:	26.73	26.76	26.73	26.47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21085.00	

D10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73	31.47	31.53	31.01
計劃高:	26.73	26.47	26.53	26.0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24210.00	

D1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53	31.01	31.18	30.51
計劃高:	26.53	26.01	26.18	25.51
高 差:	5.00	<b>5.00</b>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24210.00	

D1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18	30.51	30.48	30.11
計劃高:	26.18	25.51	25.48	25.1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27335.00	

D1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48	30.11	29.52	<b>29.97</b>
計劃高:	25.48	25.11	24.52	24.97
高 差:	5.00	<b>5.00</b>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30460.00	

D1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9.52	29.97	29.37	29.91
計劃高:	24.52	24.97	24.37	24.9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33585.00	

D1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9.37	29.91	29.31	29.82
計劃高:	24.37	24.91	29.31	29.82
高 差:	5.00	<b>5.00</b>	<b>0.00</b>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647.5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34232.5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E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09	35.78	34.87	35.74
計劃高:	35.09	35.78	29.87	30.74
高差:	0.00	0.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5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33935.00	

E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87	35.74	34.41	35.34
計劃高:	29.87	30.74	29.41	30.34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37060.00	

E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41	35.34	33.81	33.76
計劃高:	29.41	30.34	28.81	28.76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40185.00	

E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81	33.76	32.86	33.27
計劃高:	28.81	28.76	27.86	28.27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43310.00	

E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86	33.27	32.89	33.65
計劃高:	27.86	28.27	27.89	28.65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46435.00	

E6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89	33.65	32.27	33.45
計劃高:	27.89	28.65	27.27	28.45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49560.00	

E7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27	33.45	32.26	32.45
計劃高:	27.27	28.45	27.26	27.45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52685.00	

E8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26	32.45	31.76	31.82
計劃高:	27.26	27.45	26.76	26.82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55810.00	

E9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76	31.82	31.47	31.48
計劃高:	26.76	26.82	26.47	26.48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58935.00	

E10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47	31.48	31.01	30.06
計劃高:	26.47	26.48	26.01	25.06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62060.0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E1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01	30.06	30.51	30.49
計劃高:	26.01	25.06	25.51	25.49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65185.00	

E1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51	30.49	30.11	30.81
計劃高:	25.51	25.49	25.11	25.8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68310.00	

E1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11	30.81	29.97	30.45
計劃高:	25.11	25.81	24.97	25.45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71435.00	

E1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9.97	30.45	29.91	30.48
計劃高:	24.97	25.45	24.91	25.48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74560.00	

E1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29.91	30.48	29.82	30.53
計劃高:	24.91	25.48	29.82	30.53
高 差:	5.00	5.00	0.00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70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75265.00	

F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78	36.61	35.74	37.84
計劃高:	35.78	36.61	30.74	32.84
高 差:	0.00	0.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25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75515.00	

F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74	37.84	35.34	37.30
計劃高:	30.74	32.84	30.34	32.3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78640.00	

F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34	37.30	33.76	34.52
計劃高:	30.34	32.30	28.76	29.52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81765.00	

F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76	34.52	33.27	33.15
計劃高:	28.76	29.52	28.27	28.15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84890.00	

F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27	33.15	33.65	33.05
計劃高:	28.27	28.15	28.65	28.05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88015.0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F6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65	33.05	33.45	33.49
計劃高:	28.65	28.05	28.45	28.49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91140.00	

F7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45	33.49	32.45	32.29
計劃高:	28.45	28.49	27.45	27.29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94265.00	

F8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45	32.29	31.82	32.12
計劃高:	27.45	27.29	26.82	27.12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197390.00	

F9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82	32.12	31.48	31.82
計劃高:	26.82	27.12	26.48	26.82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00515.00	

F10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48	31.82	30.06	31.21
計劃高:	26.48	26.82	25.06	26.21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03640.00	

F1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06	31.21	30.49	30.78
計劃高:	25.06	26.21	25.49	25.78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06765.00	

F1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49	30.78	30.81	30.58
計劃高:	25.49	25.78	25.81	25.58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09890.00	

F1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81	30.58	30.45	30.97
計劃高:	25.81	25.58	25.45	25.97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13015.00	

F1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45	30.97	30.48	31.06
計劃高:	25.45	25.97	25.48	26.06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16140.00	

F1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48	31.06	30.53	31.09
計劃高:	25.48	26.06	30.53	31.09
高差:	5.00	5.00	0.00	0.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76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16900.0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b>G1</b>				<b>G6</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6.61	36.78	37.84	38.05	地面高:	33.05	33.08	32.49	32.52
計劃高:	36.61	36.78	32.84	33.05	計劃高:	28.05	28.08	27.49	27.52
高 差:	0.00	0.00	5.00	5.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112.5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17012.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32637.50	
<b>G2</b>				<b>G7</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7.84	38.05	37.30	37.89	地面高:	32.49	32.52	32.29	32.61
計劃高:	32.84	33.05	32.30	32.89	計劃高:	27.49	27.52	27.29	27.6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20137.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35762.50	
<b>G3</b>				<b>G8</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7.30	37.89	34.52	34.33	地面高:	32.29	32.61	32.12	32.41
計劃高:	32.30	32.89	29.52	29.33	計劃高:	27.29	27.61	27.12	27.4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23262.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38887.50	
<b>G4</b>				<b>G9</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52	34.33	33.15	33.22	地面高:	32.12	32.41	31.82	32.03
計劃高:	29.52	29.33	28.15	28.22	計劃高:	27.12	27.41	26.82	27.03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26387.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42012.50	
<b>G5</b>				<b>G10</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15	33.22	33.05	33.08	地面高:	31.82	32.03	31.21	31.47
計劃高:	28.15	28.22	28.05	28.08	計劃高:	26.82	27.03	26.21	26.47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29512.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45137.5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G11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21	31.47	30.78	31.06
計劃高:	26.21	26.47	25.78	26.08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48262.50	

G12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78	31.08	30.58	30.84
計劃高:	25.78	26.08	25.58	25.84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51387.50	

G13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58	30.84	30.97	31.32
計劃高:	25.58	25.84	25.97	26.32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54512.50	

G14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97	31.32	31.06	31.58
計劃高:	25.97	26.32	26.06	26.58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57637.50	

G15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06	31.58	31.09	31.61
計劃高:	26.06	26.58	31.09	31.61
高差:	5.00	5.00	0.00	0.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17.5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58455.00	

H2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8.05	35.91	37.89	35.41
計劃高:	33.05	35.91	32.89	30.41
高差:	5.00	0.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225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60705.00	

H3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7.89	35.41	34.33	35.15
計劃高:	32.89	30.41	29.33	30.15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63830.00	

H4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33	35.15	33.22	33.50
計劃高:	29.33	30.15	28.22	28.50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66955.00	

H5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22	33.50	33.08	33.31
計劃高:	28.22	28.50	28.08	28.31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70080.00	

H6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08	33.31	32.52	32.51
計劃高:	28.08	28.31	27.52	27.51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73205.0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H7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52	32.51	32.61	32.87
計劃高:	27.52	27.51	27.61	27.87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76330.00	

H8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61	32.87	32.41	32.51
計劃高:	27.61	27.87	27.41	27.51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79455.00	

H9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41	32.51	32.03	32.29
計劃高:	27.41	27.51	27.03	27.29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82580.00	

H10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03	32.29	31.47	31.82
計劃高:	27.03	27.29	26.47	26.82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85705.00	

H11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47	31.82	31.08	31.37
計劃高:	26.47	26.82	26.08	26.37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88330.00	

H1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08	31.37	30.84	31.36
計劃高:	26.08	26.37	25.84	26.36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91955.00	

H13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0.84	31.36	31.32	31.54
計劃高:	25.84	26.36	26.32	26.54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95080.00	

H1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32	31.54	31.58	32.06
計劃高:	26.32	26.54	26.58	27.06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96205.00	

H1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58	32.06	31.61	32.25
計劃高:	26.58	27.06	31.61	32.25
高差:	5.00	5.00	0.00	0.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872.5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299077.50	

I2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91	35.24	35.41	35.01
計劃高:	35.91	35.24	30.41	30.01
高差:	0.00	0.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135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00427.5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13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41	35.01	35.15	34.71
計劃高:	30.41	30.01	30.15	29.3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03552.50	

14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15	34.31	33.50	33.68
計劃高:	30.15	29.31	28.50	28.68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06677.50	

15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50	33.68	33.31	33.57
計劃高:	28.50	28.68	28.31	28.57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09802.50	

16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31	33.57	33.51	33.31
計劃高:	28.31	28.57	27.51	28.31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12927.50	

17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51	33.31	32.87	33.24
計劃高:	27.51	28.31	27.87	28.24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16052.50	

18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87	33.24	32.51	33.06
計劃高:	27.87	28.24	27.51	28.06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19177.50	

19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51	33.08	32.29	32.08
計劃高:	27.51	28.08	27.29	27.08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22302.50	

110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29	32.08	31.82	31.84
計劃高:	27.29	27.08	26.82	26.84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25427.50	

111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82	31.84	31.37	31.85
計劃高:	26.82	26.84	26.37	26.85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28552.50	

112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37	31.85	31.36	31.58
計劃高:	26.37	26.85	26.36	26.58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31677.5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I13					J4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36	31.58	31.54	31.61	地面高:	34.31	34.25	33.68	33.97
計劃高:	26.36	26.58	26.54	31.61	計劃高:	29.31	29.25	28.68	28.97
高 差:	5.00	5.00	5.00	0.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2062.5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33740.0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42535.00	
I14					J5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54	31.61	32.06	32.25	地面高:	33.68	33.97	33.57	34.02
計劃高:	26.54	31.61	27.06	32.25	計劃高:	28.68	28.97	28.57	29.02
高 差:	5.00	0.00	5.00	0.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1057.5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34797.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45660.00	
I15					J6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06	32.25	32.25	32.81	地面高:	33.57	34.02	33.31	33.59
計劃高:	27.06	32.25	32.25	32.81	計劃高:	28.57	29.02	28.31	28.59
高 差:	5.00	0.00	0.00	0.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237.5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35035.0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48785.00	
J2					J7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24	35.53	35.01	34.92	地面高:	33.31	33.59	33.24	33.33
計劃高:	35.24	35.53	30.01	29.92	計劃高:	28.31	28.59	28.24	28.33
高 差:	0.00	0.00	5.00	5.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125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36285.0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51910.00	
J3					J8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01	34.92	34.31	34.25	地面高:	33.24	33.33	33.08	33.44
計劃高:	30.01	29.92	29.31	29.25	計劃高:	28.24	28.33	28.08	28.44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挖 方:	307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39410.0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54985.0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b>J9</b>				<b>K3</b>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08	33.44	32.08	33.16	地面高:	34.92	34.89	34.25	34.32
計劃高:	28.08	33.44	27.08	33.18	計劃高:	29.92	29.89	29.25	29.32
高差:	5.00	5.00	5.00	0.00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1571.25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56556.25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61945.00	
<b>J10</b>				<b>K4</b>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08	33.18	31.84	33.01	地面高:	34.25	34.32	33.97	34.49
計劃高:	27.08	33.18	26.84	33.01	計劃高:	29.25	29.32	28.97	29.49
高差:	5.00	0.00	5.00	0.00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722.5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57278.75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65070.00	
<b>J11</b>				<b>K5</b>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84	33.01	31.85	32.65	地面高:	33.97	34.49	34.02	34.25
計劃高:	26.84	33.01	26.85	32.65	計劃高:	28.97	29.49	29.02	29.25
高差:	5.00	0.00	5.00	0.00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416.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57688.75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68195.00	
<b>J12</b>				<b>K6</b>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1.85	32.65	31.58	32.79	地面高:	34.02	34.25	33.59	34.27
計劃高:	26.85	32.65	31.58	32.79	計劃高:	29.02	29.25	28.59	29.27
高差:	5.00	0.00	0.00	0.00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56.25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57745.0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71320.00	
<b>K2</b>				<b>K7</b>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上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5.53	33.01	34.92	34.89	地面高:	33.39	34.27	33.33	33.64
計劃高:	35.53	33.01	29.92	29.89	計劃高:	28.59	29.27	28.33	28.64
高差:	0.00	0.00	5.00	5.00	高差:	5.00	5.00	5.00	5.00
填方:	0.00 M <sup>3</sup>				填方:	0.00 M <sup>3</sup>			
挖方:	1075.00 M <sup>3</sup>				挖方:	3125.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58820.0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74445.00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b>K8</b>					<b>L6</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33	33.64	33.44	33.45	地面高:	34.25	34.03	34.27	33.78
計劃高:	28.33	28.64	33.44	33.45	計劃高:	29.25	29.03	29.27	33.78
高 差:	5.00	5.00	0.00	0.00	高 差:	5.00	5.00	5.00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1562.50 M <sup>3</sup>				挖 方:	1646.25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76007.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87623.75	
<b>L2</b>					<b>L7</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3.01	32.64	34.89	34.75	地面高:	34.27	33.78	33.64	33.47
計劃高:	33.01	32.64	29.89	29.75	計劃高:	29.27	33.78	28.64	33.47
高 差:	0.00	0.00	5.00	5.00	高 差:	5.00	0.00	5.00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875.00 M <sup>3</sup>				挖 方:	657.5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76882.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88281.25	
<b>L3</b>					<b>L8</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89	34.75	34.32	34.40	地面高:	33.64	33.47	33.45	33.34
計劃高:	29.89	29.75	29.32	29.40	計劃高:	28.64	33.47	33.45	33.34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高 差:	5.00	0.00	0.00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5125.00 M <sup>3</sup>				挖 方:	4.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80007.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88285.25	
<b>L4</b>					<b>M2</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32	34.40	34.49	34.44	地面高:	32.64	32.68	34.75	32.70
計劃高:	29.32	29.40	29.49	29.44	計劃高:	32.64	32.68	29.75	32.70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高 差:	0.00	0.00	5.00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3125.00 M <sup>3</sup>				挖 方:	77.5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83132.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88362.75	
<b>L5</b>					<b>M3</b>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左下角座標:N=	左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49	34.44	34.25	34.03	地面高:	34.75	32.70	34.40	34.47
計劃高:	29.49	29.44	29.25	29.03	計劃高:	29.75	32.70	29.40	34.47
高 差:	5.00	5.00	5.00	5.00	高 差:	5.00	0.00	5.00	0.00
填 方:	0.00 M <sup>3</sup>				填 方:	0.00 M <sup>3</sup>			
挖 方:	2845.00 M <sup>3</sup>				挖 方:	1300.00 M <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85977.50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89662.75	

## 方格法土石方計算表

M4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40 34.47 34.44 34.05

計劃高: 29.40 34.47 29.44 34.09

高 差: 5.00 0.00 5.00 0.00

填 方: 0.00 M<sup>3</sup>

挖 方: 337.50 M<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90000.25

M5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4.44 34.09 34.03 33.81

計劃高: 29.44 34.09 34.03 33.81

高 差: 5.00 0.00 0.00 0.00

填 方: 0.00 M<sup>3</sup>

挖 方: 0.50 M<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90000.75

N3

左下角座標:N=

右下角座標:E=

地面高: 32.70 32.71 34.47 34.73

計劃高: 32.70 32.71 34.47 34.73

高 差: 0.00 0.00 0.00 0.00

填 方: 0.00 M<sup>3</sup>

挖 方: 0.00 M<sup>3</sup>

填方累計= 0.00 挖方累計= 390000.75

合計總土石採取數量=390000m<sup>3</sup>

附件十六：金門縣環保局 95.5.24 環一字第  
0950003748 號函

#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函

地址：891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尚義100號

承辦人：楊雲娥

電話：082-336823

傳真：082-334438

電子信箱：sjyang@kcpb.gov.tw

904

高雄市美侖東三路398號18樓之1

受文者：黃振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環一字第0950003748號

類別：環建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解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 台端申請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四五六七號地辦理變更金門特許計畫（部份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區）乙案是否當依法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依 台端提送計畫書圖進行書面審查結果詳如說明，復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 台端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九五都字第95042801號暨九五都字第95042802號函辦理。
- 二、依 台端提送計畫書圖進行書面審查，本案尚有以下幾點事項需予以釐清後，本局始能依法認定是否當實施環境影響評估。
  - (一)本案開發基地是否位於國家公園或風景特許區區位，台端提送之計畫書圖中說明與所附相關證明文件不符。
  - (二)本案係僅申請作為土石採取專區？或申請作為土石採取專區及垃圾掩埋場（或土質場、或營建廢棄土石方處理場等）？此點問題應具體明確敘明，並前後一致。
  - (三)本案整體計畫總開採之土石方量為何（單位：立方公尺）？應請明確敘明之。
- 三、本案係依 台端提送之計畫書圖進行書面審查，嗣後經查證若有不實情事，台端應自負法律責任。



正本：黃振盛、劉明欣  
副本：金門縣政府工務局、金門縣政府建設局

局長楊水森



第2頁 共2頁

附件十七：金門縣環保局 95.6.14 環一字第  
0950004203 號函

#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函

地址：891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尚義100號

承辦人：楊水森

電話：082-336823

傳真：082-334438

電子信箱：sjyang@kaph.gov.tw

R04

高雄市美侖東四路308號18樓之1

受文者：劉翔欣君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環一字第0950004203號

送別：送件

留單及解回條件或保留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 台端申請金門縣金沙鎮鵝山段四五七號地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制畫（部份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計0.844公頃為土石採取專區乙案是否需依法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依 台端提送計畫書圖進行書面審查結果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 台端九十五年六月五日九四都字第9560501號函辦理。
- 二、台端申請金門縣金沙鎮鵝山段四五七號地之第一種保護區（9.8300公頃）及機關用地（0.0140公頃）為土石採取專用區，經書面審查不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惟本案申請變更土地若作為土石採取專區以外之用途使用，應依規定提送相關資料由環保主管機關重新認定。
- 三、本案係依 台端提送之計畫書圖進行書面審查，嗣後經查證若有不實情事，台端應自負法律責任。



正本：黃振聲君、劉翔欣君

副本：金門縣政府建設局

# 局長楊水森

附件十八：內政部營建署營署綜字 0960000881 號函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都字 0960000423 號函

## 內政部營建署 書函

機關地址：10556台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朱偉廷

聯絡電話：(02)8771-2585

電子郵件：cwt@cpami.gov.tw

傳真：(02)8771-2603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6年1月8日

發文字號：營署綜字第09600008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貴公司所詢金門縣鵝山段457地號等8筆土地，是否位於「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之「海岸地區」及「離島地區」應予保育及管理範圍內乙案，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96年1月3日九五山字第595010302號函。
- 二、有關旨揭土地是否位於上開計畫之「海岸地區」範圍乙節，查本署95年4月19日召開研商「台灣地區海岸管理計畫」相關措施事宜（第一場）會議結論二：「鑒於「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已將離島地區納入國土保育範圍，且離島建設實施方案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是以內政部依權責應劃設國土保育範圍之海岸地區，原則上以台灣本島為範圍。」，是現階段本署依該計畫劃設之「海岸地區」範圍未包括離島地區，惟「海岸地區」範圍將另依行政程序辦理公告，正式結果仍以公告內容為準。
- 三、另所詢土地是否位於旨揭計畫之「離島地區」範圍乙節，建議逕洽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查詢。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副本：本署綜合計畫組（一科）

# 內政部營建署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函

地址：10020台北市寶慶路3號  
電話：02-2316-5300  
承辦人：蘇怡維  
電子郵件：yiwei@cepd.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6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都字第0960000423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 貴公司函詢金門縣8筆土地是否屬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之實施範圍一案，復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公司96年1月9日九六山字第596010901號函。
- 二、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之實施範圍為公有土地，私有土地目前不受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之管制，惟私有土地未來在開發時，尚請參照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之精神辦理。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附件十九：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45 次會議會  
議紀錄

正本

掛號方式：郵寄

發 號：

保存年限：

金門縣金沙鎮公所 函

地址：890金門縣金沙鎮保島東路一段112號

承辦人：黃連盟

電話：082-852150

傳真：082-353820

電子信箱：a203h09@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黃連盟 劉明欣 君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11月23日

發文字號：地建字第0950009232號

類別：建設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管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台端申請「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請依內政部95年11月17日內授營都字第0950807081號函及該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645次委員會紀錄之法議事項辦理修正（原函影附），請 查照。

說明：依據金門縣政府95年11月21日府建都字第0950066858號函辦理。

正本：黃連盟 劉明欣 君

副本：本所建設課

鎮長陳昆第



金門縣政府	95年11月2日	時分	檔案
沙洲美(米)	第095009272號		

金門縣政府 函

(1)

地址：89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80號  
 承辦人：黃嘉登  
 電話：082-312876  
 傳真：082-323418

受文者：金沙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11月21日  
 發文字號：府定都字第086008685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函轉內政部95年11月17日內授警都字第0950807081號函及該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645次委員會會議紀錄乙份，有關貴鎮辦理之「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一案，請迅依法議事項辦理修正，請 查照。

正本：金沙鎮公所  
 副本：本局建設局(工務課、經研課)(均含附件)

縣長 李煌烽

##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645次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95年10月31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 二、地點：本部營建署601會議室。
- 三、主席：李兼主任委員逸洋(宣布開會時兼主任委員不克出席，由林兼副主任委員美珠代理主席主持會議)。

紀錄彙整：林文義、溫碧綠

- 四、出席委員：(詳會議簽到簿)。
- 五、列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簿)。
- 六、確認本會第644次會議紀錄。
- 決 定：確定。
- 七、擬定案件：

第1案：宜蘭縣政府函為「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部分機關用地為商業區、住宅區)案」。

第2案：桃園縣政府函為「變更桃園市都市計畫(部分工商綜合專用區及生態綠地為乙種工業區及農業區)案」。

第3案：新竹縣政府函為「變更竹東(頭重、二重、三重)都市計畫(部分住宅區為鐵路用地，部分零星工業區為綠地、道路用地，部分農業區為鐵路用地、道路用地、綠地、鐵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部分道路用地為鐵路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部分鐵路用地為道路用地、綠地、鐵路

- 第 1 案：台南市政府函為「擬定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案(變更原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內政部部委會第 618 次會議決議市地重劃(一)範圍)」。
- 第 2 案：新竹市政府函為「變更擴大新竹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高速公路新竹交流道附近地區)(科技產業專用區及部分交通用地、廣場用地、綠地用地為商醫專用區、綠地用地及道路用地)案」。

第 9 案：金門縣政府函為「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再提會討論案。

說明：一、查本案前報請本會審議時，原計畫書變更內容總表載明擬變更部分第一種保護區（面積 9.83 公頃）、第一種風景區（面積 5.4027 公頃）、機關用地（面積 0.0140 公頃）為土石採取專用區（面積 15.2487 公頃），惟該計畫書第 23 頁有關本案之環境影響說明時，又敘明部分區域將不考慮開發，業經本會 94 年 5 月 24 日第 609 次會議審議修正通過，其中決議事項三「…請金門縣政府與土地所有權人協商依實際需要調整本案變更範圍。」及配合上項決議作底「四、本案開發行為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並於本案報請核定時，應檢附環保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環境影響說明書或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相關資料，以資適法。」之決議事項在案。

二、案准金門縣政府與土地所有權人協商調整本案變更範圍（面積 9.8440 公頃），並依據該府環境保護局 95 年 6 月 14 日環一字第 0950004203 號函說明二略以：「…經審而審查不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檢附計畫書、圖報請本部核定，因上開說明與本會決議事項有所競合，經本部營建署函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就本案是否應辦理環境影響評估表示意見，該署以 95 年 9 月 20 日環署綜字第 0950070010 號函覆

說明略以：「…按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係依開發單位向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許可之計畫內容（區位、面積、採取土石量等）認定：…」。

- 三、副經本部營建署函請經濟部礦務局就旨案申請土石採取專用區之計畫內容表示意見略以：「…申鑿案計畫內容所載，申請土石採取面積為 9.844 公頃，土石採取數量約為 39 萬立方公尺，…綜上所述（區位、面積、採取土石量）等，似未達「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 10 條第 1 項有關土石採取，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規定，惟仍應請主管環境影響評估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依權責審核認定。另本計畫書未附有土石採取區實測平面圖、地形坡度、開採量等是否與本說明書記載內容相符，仍屬請金門縣政府轉知申請人補充前述相關資料，並由縣政府逕行審查後確認」。
- 四、因上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經濟部礦務局函復之意見涉及本會原審決事項是否應作修正事宜，爰再提會討論。

注 說：本案請金門縣政府就變更位置及內容，是否屬於行政院核定之「圍土保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所規範有關「海岸地區」及「離島地區」應予保育及管理之範圍，函請各該主管機關查核並表示意見，如不違反上開策略方案

暨行動計畫規範內容者，則由金門縣政府依照下列各點修正計畫書、圖後，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免再提會討論；如經相關主管機關審核後，認定本案違反上開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相關規範內容者，則再提會討論。

- 一、本會第 609 次會議有關本案決議事項「四、本案開發行為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並於本案報請核定时，應檢附環保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環境影響說明書或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相關書件，以資適法。」修正為「本案開發行為如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及『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則及範圍認定標準』者，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以符實際。

- 二、請依經濟部礦務局之意見補充本案土石採取專用區之實測平面圖、地形坡度、開採量等相關資料內容，並由金門縣政府審查確認後，納入計畫書中敘明，以利查考。

【附錄】本會 94 年 5 月 24 日第 609 次會議案決議通過之法規事項

決議：本案考量本特定區之離島特殊條件需求，原則同意變更，並除下列各點外，其餘准照金門縣政府核議意見通過，並退請該府依照決議修正計畫書、圖後，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免再提會討論。

- 一、計畫書審核摘要表及計畫書第 7 頁之法令依據引述「內政部 89 年 9 月 13 日台 89 內營字第 8885975 號」乙節，因非屬本案變更之法令依據，予以刪除，如有

需要，請於計畫書中適當章節內敘明或以附件方式納入計畫書中，以資因應。

- 二、計畫書第 21 頁有關本案回饋金之計算方式係依「開發面積」為計算基準提供回饋，為避免達成日後執行之爭議，修正為「按申請變更面積」依都市計畫變更後第一次之公告土地現值為繳交代金計算基準，及應由本案開發單位與金門縣政府簽訂協議書，具體保證依規定提供繳交代金，否則維持原計畫使用，並納入計畫書內載明規定。
- 三、計畫書第 23 頁有關本案之環境影響說明，部分區域將不考慮開發乙節，原則同意，並請金門縣政府與土地所有權人協商依實際需要調整本案變更範圍。
- 四、本案開發行為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並於本案報請核定時，應檢附環保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環境影響說明書或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相關文件，以資適法。
- 五、本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部分，同意照金門縣政府列席代表於會中所提「遮蔽率不得超過 1%，容積率不得超過 1%」通過。
- 六、為考量將來與周邊土地環境之相容調和使用，本案土地應依法申請土石採取目的專業主管機關審核同意開採計畫，及依規定期限完成，並建議金門縣政府審查將本案土石採取完竣後規劃作為人工湖或其他公

共開放空間使用及將土石採取完成後之最終土地再利用構想及相關配套措施，納入計畫書中，以利查核。

- 七、請金門縣政府應就未來金門地區土石需求與供應妥為盤體規劃與配套措施，以避免任意採取土石，破壞地形、改變地貌，嚴重影響環境生態永續發展。



## 附件二十：配合修正對照表

配合修正對照表

項次	本案之內容（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94年5月24日第609次會議決議）	處理方案
一	計畫書第6條綱要表及計畫書第7頁之法令依據引述「內政部 89.9.10 台內九內管字第 89 內八九七三號」已廢，因非屬本案應變之法令依據，予以刪除，如有需要，請於計畫書中適當章節內敘明並以附件方式納入計畫書中，以資查證。	已配合修正。
二	計畫書第 21 頁有關本案回饋金之計算方式係依「開發面積」為計算基準提供回饋金，為避免達成日後執行之爭議，修正為「(扣申請變更面積)依都市計畫變更後第一次公告之土地現值為繳交代金計算基準，及應由本案開發單位與金門縣政府簽訂協議書，具結保證依規定提供繳交代金，否則維持原計畫使用，並納入計畫書內載明規定。	已修正為「(扣申請變更面積)依都市計畫變更後第一次之公告土地現值為繳交代金計算基準。詳 P. 21. 所述。
三	計畫書第 23 頁有關本案之環境影響說明，部份區域將不考慮開發，建議請金門縣政府與土地所有權人協商依實際需要調整本案變更範圍。	本案經地質鑽探結果，原變更第一風景區因含泥量高不適宜採砂石，因此本案土石採取面積修正為 9.844 公頃。
四	本案開發行為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並於本案報請核定時，應檢附環境署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環境影響說明書或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相關書件，以資適法。	依 P23、P23-1、P23-2 所述及環境影響評估實施之需要性，此部份將由先報請縣政府或環保署環保主管機關認定環境影響評估實施之需要性，並依其認定結果配合本法議事項具以辦理。

五	本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部份，同意照金門縣政府列席代表於會中所提【建築率不得超過1%、容積率不得過1%】通過。	配合辦理。
六	為考量將來與週邊土地環境之相容調和使用，本案土地應依法申請土石採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核同意開採計畫，及依規定期限完成，並建議金門縣政府考量將本案土石採取完成後規劃作為人工湖或其他公共開放空間使用及將土石採取完成後之最終土地再利用構想及相關配套措施，納入計畫中，以利查核。	本案依原有協議土石採取完成後將配合金門縣政府公共工程，以提供規劃土質場用以解決本縣營建廢棄土方為優先構想，如縣政府無意願開發為土質場，則由開發單位依本法議事項同意設置為人工湖，以蓄留雨水供作生態保育、水資源利用及休閒遊憩使用。如P22.-P23.所述，相關配套措施再予以擬定。
七	請金門縣政府應就未來金門地區土石需求與供應妥為整體規劃與配套措施，以避免任意採取土石，破壞地形、改變地貌、嚴重影響環境生態永續發展。	將要請相關單位檢討生態永續發展等事宜，作為未來金門地區土石需求與供應之妥為整體規劃與配套措施。

項次	依果文內學，內政部 94 年 8 月 26 日內 發管都字第 09400009170 號函，	處理方案
	本案前經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94 年 5 月 24 日第 609 次會議審決修正通過， 惟查經後尚有下列各點上開決議文內 字不盡，請依照修正計畫書，圖說作必 要之說明後，再行部核定。	依各點意見補充說明如下：
	(一)計畫書第 21 頁有關本案回饋金之 計算方式係上開委員會審決通過事項 項二「，依都市計畫變更後第一次之 公告土地現值為徵收代金計算基準，」 修正，且未將本案開發單位與貴府簽訂 具結保證依規定提供徵收代金之協議 書納入計畫書內說明，請妥予查明修 正。	依意見修正，如 P21. 所述。
	(二)有關上開委員會審決通過事項四 「本案開發行為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 響評估，並於本案報請核定時，應檢附 環保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環境影響說 明書或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相關書件，以 資遵法。」乙節，若經貴府審核後認為 本案未達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標 準，請檢具具體理由及說明報部，俾利 提請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討論，否則仍 請依上開決議事項辦理。	補充說明如 P23、P23-1、P23-2 所述，如報請環保主管機關認 定，依其認定結果辦理。
	(三)有關上開委員會審決通過決議事 項六「...將土石採取完成後之最終土地 再利用構想及相關配套措施納入計畫 書中，...」乙節，請妥予查明修正。	補正計畫書內容如 P22.-P23. 所述。

項次	依來文內容(金門縣環保局 95 年 5 月 24 日環一字第 0950003748 號函)	處理方案
	本案是否需依法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依 台端提送計畫書圖進行審查,本案尚有幾點事項予以澄清後,本局使能依法認定是否需實施環境影響評估。	依各點意見補充說明如下:
	(一)本案開發基地是否位於國家公園或風景特定區位,台端提送之計畫書圖中說明與所附相關文件不符。	依 94 年 10 月 31 日內政部營署園字第 0940058567 號函(詳附件一),本案申請區位非位於國家公園或風景特定區位。
	(二)本案僅申請作為土石採取專區?或申請作為土石採取專區及垃圾掩埋場(或土質場或營建廢棄土石方處理廠等)?	本案係依都市計畫法申請變更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有關土地再利用計畫部份(土質場或其他使用)係由申請人具結承諾本案土石採取完竣後配合縣政府未來政策調整,並依相關法令規定由權責單位再提出開發申請。
	(三)本計畫總開採之土石方量為何?(單位:立方公尺)	本案整體計畫總開採之土石方量依計畫第 44 頁詳示為三十九萬立方公尺。土石採取時間更改為二至五年(原計畫書詳示為二年)

內政部金門縣政府函為「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645次會議決議意見回覆

項次	依來文內容(內政部金門縣政府函為「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再提會討論案)	處理方案
	決議:	
一	<p>(一)本案請金門縣政府就變更位置及內容,是否屬於行政院核定之「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政計畫所規範有關海岸地區及離島地區應予保育及管理之範圍,函請各該主管機關查核並表示意見,如不違反上開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規範內容者,則由金門縣政府依照下列各點修正計畫書圖後,報由內政部逕予核定,免再提會討論;如經相關主管機關審核後,認定本案違反上開策略方案暨行動計劃相關規範內容者,則再提會討論。</p>	<p>經函詢函復如附件十八(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都字0960000423號函):「…私有土地不受國土復育方案暨行動計畫之管制。」土地開發將會遵照「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之基本原則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順應自然、尊重自然、不對抗自然。</li> <li>2. 國土利用有效管理。</li> <li>3. 規劃完整配套,並從優補償。</li> <li>3. 政府決心、人民支持、自然力量。</li> </ol>
二	<p>(二)本會第609次會議有關本案決議事項「四、本案開發行為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並於本案報請核定時,應檢附環保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環境影說明書或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相關書件,以資適法。」修正為「本案開發行為如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及『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為認定標準』者,應依規定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以符實際。</p>	<p>已檢附金門縣環境保護局對本案是否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之意見回函(金門縣政府環境保護局95年6月14日環一字第0950004203號函說明二略以:「…經書面審查不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未來將提報有關土石採取計畫書圖並交付金門縣政府確認。</p>
三	<p>(三)請依經濟部礦務局之意見補充本案土石採取專用區之實測平面圖、地形坡度、開採量等資料內容,並由金門縣政府審查確認後,納入計畫書中敘明,以利查考。</p>	<p>已補充土石採相關實測平面圖、地形坡度圖及開採量計算圖等於本計畫書附件十五所示。</p>

附件二十一：環境敏感區位及特定目的區位調查公文影本

環境敏感區位及特定目的區位限制調查表

編號	問題區位	是	否	未知	相關證明資料、文件	備註
1.	是否位處「臺灣沿海自然環境保護計畫」指定公告之「自然保護區」或「一般保護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臺警環字第 0940058607 號	
2.	是否位處河口、海岸濕地、紅樹林沼澤、草澤、沙丘、沙洲、珊瑚礁或其他濕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現場調查
3.	是否位處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工水字第 0940057865 號 環二字第 0940006881 號	
4.	是否為極飲用水水質水質水量保護區或飲用水取水口一定距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環二字第 0940006881 號	尚未劃設
5.	是否位處水庫集水區、蓄水池範圍或興建中水庫計畫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經水工字第 09450390420 號 水質字第 0950000123 號	集水區尚未公告
6.	是否位處特定水污染防治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建農字第 0940057866 號 水保建字第 0941624511 號	
7.	是否位處野生動物保護區或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建農字第 0940057866 號	
8.	是否位處濕地、重要濕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建農字第 0940057866 號	
9.	是否有保育類野生動物或珍貴稀有之植物、動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現場調查
10.	是否位處歷史建築、古蹟所在地鄰近地區或古蹟保存區鄰接地、生態保育區或自然保留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文策字第 0940003802 號	
11.	是否位處國家公園或風景特定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觀技字第 0940030492 號 警環國字第 0940058567 號	
12.	是否有獨特珍貴之地理景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	是否位處保安林地、國有林、國有林自然保護區或森林遊樂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建農字第 0940057866 號 林企字第 0941623171 號	位於金門縣林蔭所第 1 林班第 5 小班之林班地
14.	是否位處礦區或國家保留礦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是否位處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漁業權區、人工魚礁禁魚區或其他漁業重要使用區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建漁字第 0940057870 號	
16.	是否位處河川區域、地下水管制區、洪水平原管制區、水道治理計畫用地或排水設施範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經水工字第 09450390420 號	
17.	是否位處地質構造不穩定區（斷層、地震、地災害區）或海岸侵蝕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經地工字第 09400041860 號	
18.	是否位處空氣污染第三級管制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管一字第 0940007190 號	屬於三級管制區
19.	是否位處第一、二級噪音管制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管一字第 0940007190 號	第一級噪音管制區
20.	是否位處水污染管制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管一字第 0940007190 號	



21.	是否依據軍事管制區（含軍事戒嚴管制區）或空基地帶或影響四周之均市雷達、通訊、通信、放射電波等設施之運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農地字第 0940015216 號	
22.	是否依據已劃設限制發展地區（不可開發區及條件發展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農地字第 0940006278 號 府工土字第 0940057864 號	
23.	是否依據飛機場管制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	是否依據山坡地或原住民族保留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建農字第 0940057866 號	
25.	開發基地面積是否百分之五十以上位於百分之四十坡度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現場勘量、地形測量
26.	是否依據森林區或林業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林企字第 0941623171 號	依土地登記簿謄本
27.	是否依據特定農業區或山坡地保育區（古蹟保存用地、生態保護用地、國土保安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文資字第 0940003802 號	屬於金門特定區計畫劃設第一種保護區、部分機關用地及部分第一種保護區
28.	是否依據都市計畫之保護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建都字第 0940057862 號	屬於金門特定區計畫劃設第一種保護區、部分機關用地及部分第一種保護區
29.	是否位於種子設施周圍之禁建區及低密度人口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會核字第 0940035176 號	
30.	是否有其他環境敏感區或特定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綜合研判

## 內政部營建署 書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黃淑真

聯絡電話：02-87712677

電子郵件：shumei@cpami.gov.tw

傳真：02-87712681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  
7巷2號14樓-5）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營署園字第0940058567號

類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貴公司函詢「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土地」，經  
查並未位於「國家公園」範圍內，復請查照。

說明：復貴公司94年10月26日94山字第594102611號函。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樓-5）

副本：本署國家公園組

# 內政部營建署

## 內政部營建署 書函

機關地址：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王麗玲

聯絡電話：(02)8771-2587

電子郵件：liling@cpami.gov.tw

傳真：(02)8771-2603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營署綜字第0940058607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有關函詢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土地，經查非屬台灣沿海地區自然環境保護計畫劃設之「自然保護區」範圍，復請查照。

說明：復貴公司94年10月26日94山字第594102601號函。

正字：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副本：本署綜合計畫組（一科）

# 內政部營建署

# 福建省金門縣自來水廠 函

地址：89048金門縣金城鎮金山路21號  
 承辦人：王瑞珍  
 電話：082-827021  
 傳真：082-825650  
 電子信箱：fj206@jgqms24.url.com.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水交字第0950000123號

類別：普通件

簽名及解回條件或保留期限：普通

附件：如二

主旨：貴公司詢問本廠有關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地號457地號共一筆土地是否位屬公告之水庫集水區範圍內，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公司95.01.03九五山字第595010302號函。
- 二、目前本廠正在劃設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各水庫集水區範圍尚未公告，請 貴公司依自來水法第十一條第一款中所列十一項禁止或限制貽害水質與水量之行為(如附條文影本乙份)規定辦理。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廠生產供水課

# 保 自 翁 長 廠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陳光耀  
電話：082-221254  
傳真：082-272823  
電子信箱：jamv@e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  
14f-5）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府建農字第0950003061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本縣未劃定特定水土保持區，尚無水庫集水區相關規定；三  
於是否涉及水質水量保護區，請逕洽本府工務局，請 查照。

說明：覆貴公司95年1月3日九五山字第595010301號函辦理。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副本：本府建設局。

縣長 李炆烽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80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陳清境  
電話：082-812756  
傳真：082-825547  
電子郵件：ching@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府二水字第0940057885號

類別：普通件

國家及縣府條件或保留期間：普通

附件：

主旨：貴公司函請查告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號土地是否位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範圍內，查本縣自來水廠尚無對其水質水量保護提出申請，故目前尚無劃設，請 查照。

說明：復貴公司94年10月26日九四山字第594103602號函。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二水局、金門縣自來水廠

縣長 李炆焯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任秘書執行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函

地址：891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尚義100號

承辦人：江士杰

電話：082-336823轉207

傳真：082-334438

電子信箱：shark@ms25.url.com.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環二字第0940006881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 貴公司函請本局提供「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  
是否為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公司94年10月26日九四山字第594102603號函。
- 二、經查詢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並未在金門縣田浦水庫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及飲用水取水口之範圍內。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局長楊水森

## 經濟部水利署 函

機關地址：台中市黎明路二段 501 號  
承辦人：蔡淑萍 04-22501309

台南縣新營市民治路 35 之 2 號 5 樓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4 年 10 月 5 日

發文字號：經水工字第 09450390420 號

類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正冊

主旨：檢送貴公司函詢「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 457 地號土地」環  
境敏感區位查復意見表，請查照。

說明：復貴公司 94 年 10 月 26 日 94 山字第 094102604 號函。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署工程事務組

署長陳仲賢



經濟部水利署「是否位經環境敏感區位及特定目的區位」查復意見表

計畫名稱：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土地

※	查詢事項	是	否	意見說明
V	河川區域		<input type="radio"/>	非在中央管河川區域內。
V	洪水平原管制區		<input type="radio"/>	未位於已公告之洪水平原管制區。
V	防洪區			該地區本署未劃定公告防洪區，且無相關資料供查對。
V	排水設施範圍			非位於中央管區域排水設施範圍內，是否位於縣管排水請逕洽金門縣政府水利行單位查詢。
V	水道治理計畫用地範圍		<input type="radio"/>	非位於目前已公告之中央管河川水道治理計畫用地範圍內。
V	水庫蓄水範圍		<input type="radio"/>	未位依水利法第54-1、54-2條及「水庫蓄水範圍使用管理辦法」公告之水庫蓄水範圍內。
V	地層下陷區		<input type="radio"/>	未位於經濟部公告之嚴重地層下陷區。
V	重要水庫集水區			本案土地涉及田埔水庫集水區，本署無資料可稽，請逕洽金門縣自來水廠查詢。
註：※ 欄打“V”者，係本計畫欲查詢項目。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8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李愛瑾  
電話：082-321254  
傳真：082-372823  
電子信箱：rola@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府建農字第0940057886號

送別：普通件

因事及解送條件與保固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貴公司函詢金沙鎮鶴山段457共1筆土地位置案，覆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 貴公司94年10月26日九四山字第594102605、594102607、594102623號函辦理。
- 二、經查本縣尚未劃定野生動物保護區及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設置區暨特定水土保持區。
- 三、該筆土地位於本縣林務所第1林班第5小班之林班地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份) 郵政方式：空  
副本：本府建設局

縣長 李炆烽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函

地址：540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6號  
聯絡方式：承辦人 王世娥、電話 049-  
2394238、傳真 049-2394308  
、電子信箱 wst@mail.swcb.  
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水保建字第0941824511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貴公司函詢金門縣金沙鎮鵠山段457地號土地案，經查目前  
不位於特定水土保持區內，復請查照。

說明：復貴公司94年10月26日94山字第594102606號函。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樓之5)  
副本：本局建設組

局長 吳輝龍

# 金門縣文化局 函

地址：890金門縣金城鎮環島北路66號  
 承辦人：許晏嘉  
 電話：082-825643  
 傳真：882-820481  
 電子信箱：weibo@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1月4日

發文字號：文管字第0940003802號

類別：普通件

存查及學習條件或保存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 貴公司函詢本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是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劃定之古蹟保存區暨為古蹟所在地鄰近區域或古蹟保存區鄰接地之範圍乙案，覆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公司94.10.26九四山字第594102608暨594102609號函；
- 二、查目前本局並未劃設古蹟保存區，旨揭土地上並無依法指定公告之古蹟，惟爾後施工中若有發現屬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之文化資產者，請依該法相關規定辦理。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局文化資產課

局長 李錦隆

# 交通部觀光局 函

機關地址：10694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

聯 絡 人：蕭書周

聯絡電話：02-23491500#1674

770

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97巷2號14樓-5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觀技字第0940030429號

類別：達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公司函詢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土地是否位於國家級風景特定區乙節，查所附資料，該等土地非位於「發展觀光條例」及「風景特定區管理規則」所評鑑公告之國家級風景特定區範圍內，復請 查照。

說明：復 貴公司94年10月26日九四山字第594102610號函。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局長 許文聖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函

地址：106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段2號  
聯絡方式：承辦人 陳本欣，電話 02-  
23515441-614、傳真 02-  
23519702、電子信箱 grant@  
forest.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28日  
發文字號：林公字第0941623171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一筆土地，查非屬本局所轄之國有林森林遊樂區、國有林自然保護區及保安林，請查照。

說明：復 貴公司94年10月26日九四山字第594102612號函。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局長 顏仁德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正本

寄工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樊德正  
電話：082325099  
傳真：082320433  
電子信箱：bluecarb2@pchome.com.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府建漁字第0940057870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本縣金沙鎮鵠山段457共一筆土地非屬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護區、漁業權區、人工魚礁禁漁區、其他漁業重要使用區域，復請查照。

說明：復貴公司94年10月26日九四山字第594102614號函。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副本：

縣長 李炆烽

依分層負責規定擬擬業務准予決行

檔 號：

簽發日期：

##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函

機關地址：臺北縣中和市華新街109巷2號

聯絡人：林朝宗

聯絡電話：(02)29412798分機260

710

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樓之5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經地二字第09400041860號

送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公司欲查明台南縣台沙鎮鶴山段457地號之土地是否位經地質構造不穩定區一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提 貴公司94年10月26日(94)山字第594102615號函。
- 二、振開發區域本所尚未出版比例尺五萬分之一地質圖幅，僅出版比例尺五十萬分之一「臺灣活動斷層分布圖」，若需參考，可上本所網站([www.moeacgs.gov.tw](http://www.moeacgs.gov.tw))查詢，或逕至本所圖書室索閱相關圖件及資料。
- 三、經查本所「臺灣活動斷層分布圖」，計畫區未有斷層經過，基地開發有無相關安全虞慮，請衡量計畫用途與目的，參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進行基地地質調查並評估地質安全。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樓之5)

副本：

所長 林朝宗

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 金門縣環境保護局 函

地址：891金門縣金湖鎮正義里尚義100號  
承辦人：楊芳禎  
電話：082-336828  
傳真：082-334438  
電子信箱：sjyang@kepl.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環一字第0940007190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土地是否位屬空氣污染三級防治區，是否位經第一、第二類噪音管制區，是否位經水污染管制區乙案，復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公司94年10月26日九四山字地594102616號函辦理。
- 二、經查「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土地（一）非位屬空氣污染三級防治區（二）屬第一類噪音管制區，為亟需安寧之地區（三）未位經水污染管制區。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 局長楊水森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 函

71049

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地址：10048台北市公園路64號

承辦人：溫嘉玉

電話：(02)2349-1022

傳真：(02)2349-1026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中氣氣字第0940066278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經查金門縣金沙鎮鵝山段457地號土地，不在氣象法第13條及其相關限建辦法劃定之限制建築地區範圍內，請 查照。

說明：復 貴公司94年10月26日94山字第594102617號函。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金門縣政府

局長 辛江霖 請假

副局長 辛在勤 代行

正本

寄文方式：郵寄

日期：94

發件時間：11:00

#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8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李雲瓊  
 電話：082-821954  
 傳真：082-872823  
 電子信箱：roia@e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2月21日  
 發文字號：府建農字第0940067864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貴公司函詢金沙鎮鵝山段457共1筆土地位置案，覆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 貴公司94年12月16日九四山字第594121601號函辦理。
- 二、經查本縣尚未劃定山坡地管理區。
- 三、該筆土地位於本縣林務所第1林班第5小班之林班地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建設局

縣長 李煌輝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金門縣政府 書函

地址：89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六十號  
承辦人：蔡述中  
電話：082-819738  
傳真：082-825547  
電子信箱：sky19971997@yahoo.com.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1月4日  
發文字號：府工上字第0940057864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有關 貴公司函詢本縣金沙鎮鵝山段457地號一筆土地是否位屬依「公路法」及「公路兩側公私有建物廣告物禁建限建辦法」劃定之禁建、限建地區，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 貴公司九四山字第594102618號函辦理。
- 二、經查金沙鎮鵝山段457地號使用分區為機關用地、保護區及風景區，非屬「公路法」第九條所稱「公路所用之土地，得逕為測量、分割、登記、立定界樁，公告禁止或限制建築」及第三十條「公路土地，非經許可，不得使用」之規定。
- 三、另旨揭地號位置並未直接面臨本縣1-3計畫道路（30m）（如附圖），尚未違反「公路兩側公私有建築物與廣告物禁建限建辦法」第二條「經公路主管機關認為足以影響路基、行車安全及景觀之限建範圍」之規定。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市中華路727巷2號14F-5)  
副本：本府工務局

金門縣政府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任秘書代行

#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書函

機關地址：23452 台北縣永和市成功路 1 段 80 號

傳真：(02)2232-2113

承辦人：蔡光松

連絡電話：(02)2232-2117

E-Mail：kstsai@aeec.gov.tw

71049

台南縣永原中甲路 727 巷 2 號 14 樓之 5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4 年 10 月 31 日

發文字號：會核字第 0940035172 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詢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 457 地號土地是否位於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第 4 條劃定之禁制區及低密度人口區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公司 94 年 10 月 26 日九四山字第 594102625 號函。
- 二、依據內政部 94 年 8 月 12 日內授中辦地字第 09407251632 號函辦理。
- 三、「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 4 點規定，業經內政部 94 年 8 月 11 日內授中辦地字第 0940725164 號令修正發布，其中「有關機關」附錄一（二）之第 18 項：是否位屬「核子反應器設施管制法」第 4 條劃定之禁制區及低密度人口區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或臺北縣政府建管單位、屏東縣政府建管單位（其他縣市土地免查核本項）。本案所在地屬免查核縣市，嗣後類似案件請援例辦理。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金門縣政府、本會核能管制處

#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 海岸巡防總局中部地區巡防局 函

機關地址：台中縣清水鎮北統路1之3號

聯絡人：蔡益翰

聯絡電話：(04)2658-2639

傳 真：(04)2658-3459

e-mail：fox041@middle.cga.gov.tw

台南縣永原里中基路727巷1號14樓

收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中局地字第0940015216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 貴公司函詢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457地號土地，是否位於海岸管制區乙案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貴公司94年10月26日九四山字第594102620號函辦理。
- 二、海岸管制區公告表已公告於本局網站最新公告內(<http://www.cga.gov.tw/middle/Index/coastControl.htm>)及海岸管制區位置圖已公告於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網站(<http://www.cga.gov.tw/WS/WS3.asp>)，請多加利用查詢。
- 三、海岸管制區範圍依海岸巡防法第2條、第4條規定，本局所轄為中部地區海水低潮線以迄高潮線起算500公尺以內之岸際地形及近海沙洲，貴公司查詢之土地非位於本局所轄海岸管制區。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局巡防科

局長 林福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8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黃嘉望  
 電話：082-312876  
 傳真：082-323418  
 電子信箱：easa@e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4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府工都字第0940057863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函轉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六日九四山字第594102621號函（原函及附件影附），有關所詢國家安全法等相關事項係屬貴單位業管，請依權責逕予回覆，請查照。

正本：金門防衛司令部  
 副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本府建設局

縣長 李炆焯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金門縣政府 函

機關地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 60 號  
電話：082-312676

受文者：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 二日

發文字號：府建都字第 0 九四 0 0 五七八六二號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查詢金沙鎮鶴山段 457 地號乙筆土地是否位部  
市計畫之保護區範圍內乙案，覆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據貴公司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六日函辦理。
- 二、查旨揭土地部分係屬「金門特定區計畫」劃設之第一種保護區、部分機關用地及部分第一種風景區。

正本：十山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縣長 李炆烽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簽



## 附件二十二：土地分割對照清冊

## 土地分割對照清冊

分割時間：民國 94 年 1 月 14 日

分割理由：

此筆土地雖為共有，但雙方持有人在所提出申請開發之土地上所持比例不同，為了日後土石採取專用區開採作業有所依據，於民國 94 年 1 月 14 日將原始金門縣金沙鎮鶴山段 457 地號總面積 15.246741 公頃分割成八塊，除原本 457 地號其餘七筆土地地號分別為 457-3 地號、457-4 地號、457-5 地號、457-6 地號、457-7 地號、457-8 地號、457-9 地號，其中 457-3 地號、457-4 地號、457-5 地號、457-6 地號、457-7 地號、457-8 地號、457-9 地號共六筆土地以取整數 1 公頃分割。

分割前後地籍清冊如下

金沙鎮鶴山段 457 地號原始土地清冊					
土地標示	使用分區	土地騰本面積 (公頃)	變更分區使用 類別	變更 面積 (公 頃)	土地所有權 人
金沙鎮鶴山段 457 地號	機關用地	0.0140	土石採取專用 區	9.844	黃振盟 劉玥欣
	第一種保護區	9.8300			
	第一種風景區	5.4027	維持原有用途		
總面積 15.246741 公頃					

金沙鎮鶴山段 457 地號分割後土地清冊							
筆數	鄉鎮市	地段	地目	地號	登錄面積(m <sup>2</sup> )	所有權人	用地類別
1.	金沙鎮	鶴山段	原	0457	76,233.71	劉玥欣	
2.	金沙鎮	鶴山段	原	0457-3	10,000	黃振盟	
3.	金沙鎮	鶴山段	原	0457-4	10,000	黃振盟	
4.	金沙鎮	鶴山段	原	0457-5	10,000	黃振盟	
5.	金沙鎮	鶴山段	原	0457-6	10,000	黃振盟	
6.	金沙鎮	鶴山段	原	0457-7	10,000	黃振盟	
7.	金沙鎮	鶴山段	原	0457-8	10,000	黃振盟	
8.	金沙鎮	鶴山段	原	0457-9	16,233.7	黃振盟	
總面積 15.246741 公頃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 (地號全部)  
金沙鎮龜山段 0457-0000地號

列印時間: 民國95年11月02日10時26分

頁次: 1

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基 本案係在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查  
金普證字第009644號 列印人員: 王雲貞  
資料管轄機關: 金門縣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 金門縣金門縣地政局

土地標示部

登記日期: 民國94年01月14日 登記原因: 分割  
地目: 原 面積: \*\*\*\*5,233.71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 (空白) 使用地類別: (空白)  
民國9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 \*\*\*\*\*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 因分割增加地號: 457-3、457-4、457-5  
457-6、457-7、457-8、457-9地  
號

土地所有權部

(001) 登記次序: 007  
登記日期: 民國94年01月27日 登記原因: 共有物分割  
原因發生日期: 民國94年01月18日  
所有權人: 劉明政  
住 址: 高城市等雅區正義里9鄰正義路70巷4號  
權利範圍: 全部\*\*\*\*\*1分之1\*\*\*\*\*  
權狀字號: 094金登地字第000965號  
申報地價: 0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初次轉讓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94年01月 \*\*\*\*\*141.8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 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 (空白)

《謄本列印完畢》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 (地號全部)  
金沙鎮龜山段 0457-0003地號

列印時間: 民國95年11月16日13時42分

頁次: 1

東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再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辦  
金門縣地字第009674號 列印人員: 陳麗琴  
資料管轄機關: 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 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

土地標示部

登記日期: 民國94年01月14日 登記原因: 分割  
地目: 原 面積: \*\*\*10,00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 (空白) 使用地類別: (空白)  
民國9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 \*\*\*\*\*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 分割自: 457地號

土地所有權部

(001) 登記次序: 007  
登記日期: 民國94年01月27日 登記原因: 共有物分割  
原因發生日期: 民國94年01月18日  
所有權人: 黃國輝  
住 址: 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權利範圍: 全部\*\*\*\*\*1分之1\*\*\*\*\*  
權狀字號: 094金登地字第000966號  
申報地價: 0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初次轉讓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94年07月 \*\*\*\*\*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 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 (空白)

《謄本列印完畢》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金沙鎮舊山段 0457-0004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95年11月16日13時42分

頁次：1

東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再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檢發  
金門電謄字第009674號 列印人員：陳麗琴  
資料管轉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94年01月14日 登記原因：分割  
地目：原 等則：-- 面積：\*\*\*10,00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9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457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7  
登記日期：民國94年01月27日 登記原因：共有物分割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94年01月18日  
所有權人：黃振豐  
住 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權利範圍：全部 \*\*\*\*\*分之1\*\*\*\*\*  
權狀字號：094金登地字第000967號  
當期中報地價：093年01月 \*\*\*\*\*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列印完畢)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金沙鎮舊山段 0457-0005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95年11月16日13時42分

頁次：1

東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再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檢發  
金門電謄字第009674號 列印人員：陳麗琴  
資料管轉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94年01月14日 登記原因：分割  
地目：原 等則：-- 面積：\*\*\*10,00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9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457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7  
登記日期：民國94年01月27日 登記原因：共有物分割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94年01月18日  
所有權人：黃振豐  
住 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權利範圍：全部 \*\*\*\*\*分之1\*\*\*\*\*  
權狀字號：094金登地字第000968號  
當期中報地價：093年01月 \*\*\*\*\*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列印完畢)

土地登記簿謄本

土地登記簿謄本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金沙鎮鶴山段 0457-0006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95年11月16日13時42分

頁次:1

東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再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修登  
金門電簿字第009674號 列印人員:陳麗琴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4年01月14日 登記原因:分割  
地目:原 等則:-- 面積:\*\*\*10,00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09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457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7  
登記日期:民國094年01月27日 登記原因:共有物分割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4年01月18日  
所有權人:黃振豐  
住 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標狀字號:094金登地字第000970號  
當期申報地價:0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列印完畢)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金沙鎮鶴山段 0457-0007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95年11月16日13時42分

頁次:1

東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再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修登  
金門電簿字第009674號 列印人員:陳麗琴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發機關: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094年01月14日 登記原因:分割  
地目:原 等則:-- 面積:\*\*\*10,00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09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457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7  
登記日期:民國094年01月27日 登記原因:共有物分割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094年01月18日  
所有權人:黃振豐  
住 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標狀字號:094金登地字第000970號  
當期申報地價:0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1分之1\*\*\*\*\*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列印完畢)

19  
19  
19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金沙鎮鵝山段 0457-0008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95年11月16日13時42分

頁次：1

東南地政事務所主任 陳再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檢登  
金門電聯字第009674號 列印人員：陳麗琴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登機關：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94年01月14日 登記原因：分割  
地目：原 等則：.. 面積：\*\*\*10,000.0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9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457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7  
登記日期：民國94年01月27日 登記原因：共有物分割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94年01月18日  
所有權人：黃振豐  
住 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權利範圍：全部 \*\*\*\*\*分之\*\*\*\*\*  
權狀字號：094金登地字第000971號  
當期申報地價：0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分之\*\*\*\*\*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列印完畢)

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地號全部）  
金沙鎮鵝山段 0457-0009地號

列印時間：民國95年11月16日13時42分

頁次：1

東南地政事務所主任 陳再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檢登  
金門電聯字第009674號 列印人員：陳麗琴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謄本核登機關：臺南市東南地政事務所

\*\*\*\*\* 土地標示部 \*\*\*\*\*

登記日期：民國94年01月14日 登記原因：分割  
地目：原 等則：.. 面積：\*\*\*16,233.70平方公尺  
使用分區：(空白) 使用地類別：(空白)  
民國9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240元/平方公尺  
其他登記事項：分割自：457地號

\*\*\*\*\* 土地所有權部 \*\*\*\*\*

(0001)登記次序：0007  
登記日期：民國94年01月27日 登記原因：共有物分割  
原因發生日期：民國94年01月18日  
所有權人：黃振豐  
住 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權利範圍：全部 \*\*\*\*\*分之\*\*\*\*\*  
權狀字號：094金登地字第000971號  
當期申報地價：093年01月\*\*\*\*\*44.0元/平方公尺  
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  
053年07月 \*\*\*\*\*1.3元/平方公尺  
歷次取得權利範圍：全部 \*\*\*\*\*分之\*\*\*\*\*  
其他登記事項：(空白)

(本謄本列印完畢)

正印  
18

附件 22-5

正印  
18

正印  
09

# 地籍圖謄本

金圖字第〇〇五三二五號

土地坐落金門縣金沙鎮鵝山段457地號等 共1筆

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

資料管轄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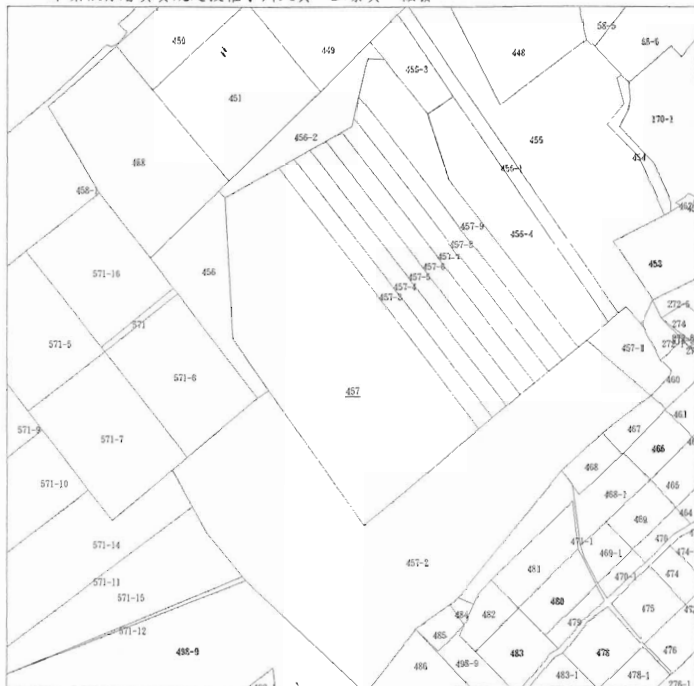
本謄本核發機關：金門縣地政局

局長

林德恭

中華民國 95 年 11 月 2 日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 王素貞 核發



比例尺 1/5000

原比例尺 1/1000

附件二十三：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 都市計畫變更回饋協議書

茲由金門縣政府(以下簡稱甲方)與劉玥欣、黃振盟(以下簡稱乙方)辦理「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部分第一種保護區、機關用地為土石採取專用區)」案協議,本案申請變更位置:金門縣金沙鎮鵝山段457、457-3地號、457-4地號、457-5地號、457-6地號、457-7地號、457-8地號、457-9地號等八筆土地,變更面積為98,440.00 m<sup>2</sup>(以發布實施後依法訂格分割登記面積為準),案經雙方協議由乙方向甲方具結保證,依下列原則辦理:

- 一、本案於公告實施後三年內開發回饋15%;四年內開發回饋17.5%;五年內開發回饋20%;五年後若仍未開發則回復原使用分區。
- 二、申請變更面積依都市計畫變更後第一次之土地公告現值為繳交代金計算基準,代金計算以變更都市計畫土地變更後當期公告現值加百分之四十計算,由乙方於申請開發前折算繳納回饋金予甲方。
- 三、土石採取相關行為應於正式開採後五年內完成開採,並於完成開採後讓租縣府作為垃圾掩埋場、土質場或廢棄土處理使用,租金計算依環保署公告垃圾掩埋承租相關規定辦理。

茲此證明。

立協議書人

甲 方:金門縣政府

代表人:李炆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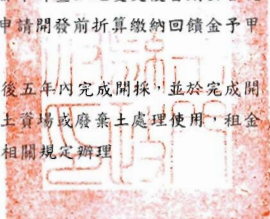
地 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乙 方:黃振盟君 身份字號:W100164028

地址:金門縣金沙鎮三山村8鄰東店11號

姓名:劉玥欣君 身份字號:E221632947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正義里9鄰正義路70巷4號



(印鑑)

(印鑑)



(印鑑)



(印鑑)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日